



可持续报告

一般要求和气候相关要求

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
(IFRS®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Standards)



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最新发展 | 2023年7月

kpmg.com/ifrs

目录

为可持续报告建立全球基准	1	4 列报	55
1 概览	2	4.1 公允列报	55
1.1 新理念	2	4.2 关联信息	56
1.2 相互联结的两项准则	3	4.2.1 基本业务问题	57
1.3 开启报告之路	4	4.2.2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58
1.4 与其他框架的联结	5	4.2.3 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59
1.5 主要事实	6	4.3 信息位置	60
1.6 主要行动	7	4.4 列报结构	62
1.7 本刊物内容导航	9	5 报告的实务操作事项	64
2 范围和目标	10	5.1 报告期间	64
2.1 ISSB界定的“可持续”	11	5.1.1 中期报告	65
2.2 报告主体	12	5.2 数据和假设的一致性	66
2.3 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13	5.3 运用判断	67
2.3.1 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14	5.4 使用估计	68
2.3.2 识别重要信息	15	5.5 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	69
2.4 作出重要性判断	19	5.6 商业敏感信息	70
2.4.1 重要性判断的作用	19	5.7 可比信息	71
2.4.2 管理层如何作出重要性判断	20	5.8 差错和估计变更	74
2.4.3 关于未来不确定事项的重要性判断	22	6 生效日期和过渡规定	75
2.4.4 根据其他框架和准则作出的重要性判断	22	6.1 生效日期	75
3 内容要求	24	6.2 过渡缓释	76
3.1 一致的内容结构	24	附录一：其他可持续报告机构	79
3.2 治理	25	附录二：过渡	82
3.3 战略	26	附录三：温室气体排放	86
3.3.1 识别和描述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27	附录四：付诸实践	88
3.3.2 披露对商业模式和价值链的影响	29	附录五：词汇表	91
3.3.3 披露对战略和决策的影响	30	示例清单	94
3.3.4 披露当前和预期的财务影响	33	关于本刊物	95
3.3.5 描述企业的适应性	37	致谢	95
3.4 风险管理	41	其他前沿资讯及资料	96
3.5 指标和目标	43		
3.5.1 企业定义指标	43		
3.5.2 与气候相关的跨行业指标	44		
3.5.3 与气候相关的特定行业指标	49		
3.5.4 目标	52		

为可持续报告建立全球基准

首批两项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 (IFRS®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Standards, 以下简称“准则”或“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 的发布, 是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以下简称“ISSB”) 实现其愿景道路上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即, 为以投资者为重心的可持续报告建立全球基准, 供各个国家或地区作为依据。现在, 各个国家或地区应决定是否采用以及如何将准则纳入当地要求, 或由企业决定是否自愿采用。

两项准则旨在一并应用, 以协助企业识别和报告投资者为作出明智决策所需的可持续信息。其目的是满足所有类型企业的需求, 而不仅仅是最复杂的企业。准则通过要求企业提供以投资者为重心的信息, 推动资本市场良性发展。同时, 准则的出台还标志着可持续报告的地位发生了重要变化, 向实现与财务报告的平等地位迈出了一大步。展望未来, 相互关联的可持续报告和财务报告将是最佳报告实践的一项要求, 而不是一个特点。

推动如此规模的变化并非易事, 并将为部分企业带来巨大的工作量。然而, ISSB并非从零开始制定这些准则, 而是以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以下简称“TCFD”) 和可持续核算准则委员会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以下简称“SASB”) 的现有框架为基础进行整合, 同时还包含了实务方面的过渡缓释措施, 允许企业在应用准则的第一年仅报告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与此同时, 企业将需要制定适当的系统、流程和控制措施, 以便能够在提供财务报表的同时提供与财务报表同等质量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随着新准则将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可持续报告最早可于2024年开始的财务年度需要提供, 但各个国家/地区可自行决定是否以及何时要求采用新准则。在多个国家/地区运营的企业还可能面临未来采用多个不同框架的额外挑战。

本刊物将重点讨论ISSB的首批两项准则, 包括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和气候相关披露要求。本刊物通过丰富的示例和深刻见解, 探讨准则的某些主要影响以及企业如何应用新准则。我们希望本刊物能够帮助企业应对实施新准则所带来的挑战和机遇。

Mark Vaessen

Julie Santoro

Tomokazu Sekiguc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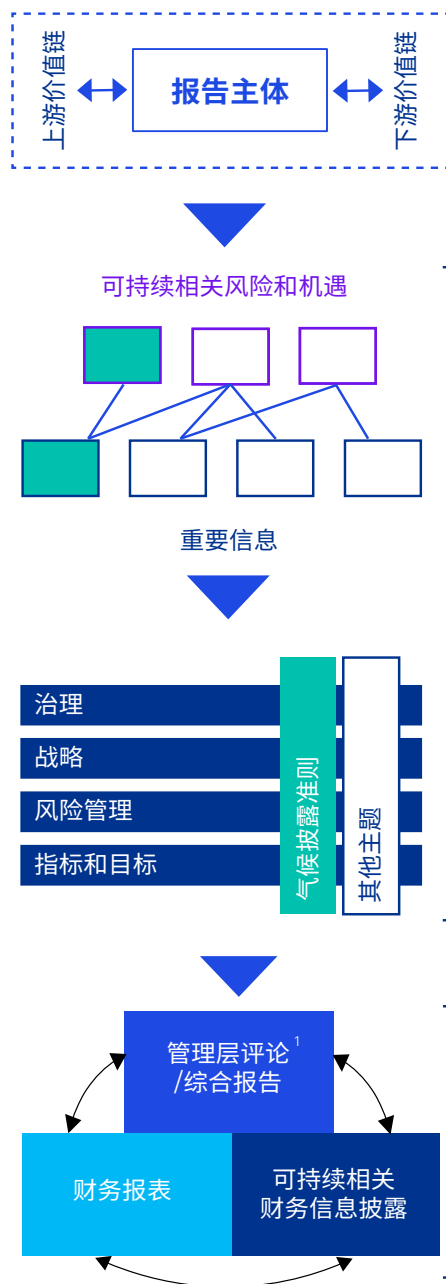
毕马威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企业及可持续报告全球工作领导小组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1 概览

1.1 新理念

对有些企业来说，“可持续报告”是一个全新理念；而在另一些企业看来，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是在现行实务基础上引入的变化。下方示意图和解释是对准则作出的简化表述，目的是使用常见的概念背景让企业对新准则下的报告有大致了解。图中要素将在本刊物内逐一讲解，相关定义可参见[词汇表](#)。



报告主体根据报告期内对其产生影响的事项和交易编制财务报表。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报告主体与财务报表的报告主体相同。但是，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还反映了报告主体在**价值链**中所依赖的更加广泛的资源和关系的信息。

了解这些资源和关系有助于企业识别和报告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即影响企业**前景**的关键因素。

如果信息预期会影响投资者对报告主体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从而影响投资者的决策，则信息就是**重要的**。

ISSB的一般要求准则旨在帮助企业在**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和目标**领域，报告**重要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

这些领域适用于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但在报告的第一年，过渡缓释允许企业仅报告**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作为**一般要求准则**的补充，后续准则将要求企业按照与一般要求准则一致的规定进行披露，但披露内容将更加细致。第一个追加准则是关于**气候主题**。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将与财务报表和管理层评论¹紧密联结并相互补充。它们共同构成**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帮助投资者评估报告主体的未来现金流量。

一般要求准则

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

1. 管理层评论有时有各种名称，例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MD&A)”、“业务和财务回顾”或“战略报告”等。

1.2 相互联结的两项准则

ISSB已发布以下两项准则：

- 《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1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IFRS S1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Disclosure of Sustainability-related Financial Information*, 以下简称“一般要求准则”);以及
- 《国际财务报告可持续披露准则第2号——气候相关披露》(IFRS S2 *Climate-related Disclosures*, 以下简称“气候披露准则”)。

这两项准则旨在一并应用,还会与未来的特定主题准则或特定行业准则联结使用。这两项准则都涵盖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和目标这四个内容领域的报告。这些领域与TCFD制定的框架相一致。

下图显示了准则与本刊物各章节之间的对应关系。



一般要求准则为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下的所有报告提供了原则框架,其界定了报告的范围和目标,并提供核心的内容、列报和实务要求。该准则要求企业披露与合理预期会影响其前景的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有关的重要信息,而不仅仅是气候相关信息。

气候披露准则重申了核心内容要求并补充了气候相关报告要求——例如,如何披露有关转型计划、情景分析以及气候相关指标和目标的信息。它还提供了基于SASB准则的特定行业指引。

对于气候以外的主题,报表编制者将需要参考一般要求准则中提及的其他来源(如SASB发布的准则),寻求适当的披露指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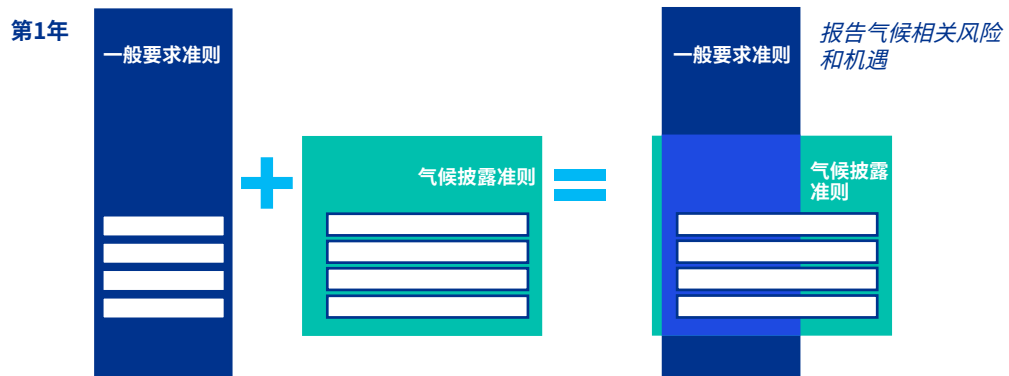
预计ISSB未来还将发布其他准则和支持性资料;例如,培训资料。

1.3 开启报告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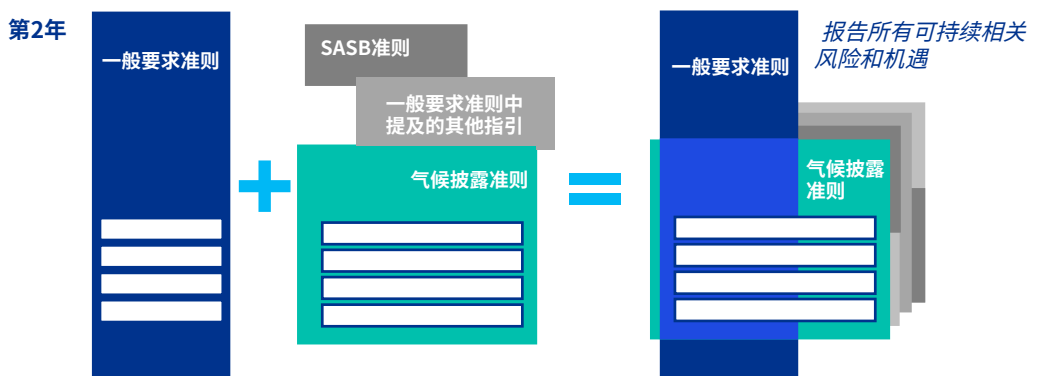
准则包含各种过渡缓释,可以帮助企业进行首次报告。

其中就包含“气候先行”过渡缓释,允许企业在应用准则的第一年仅报告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而不是报告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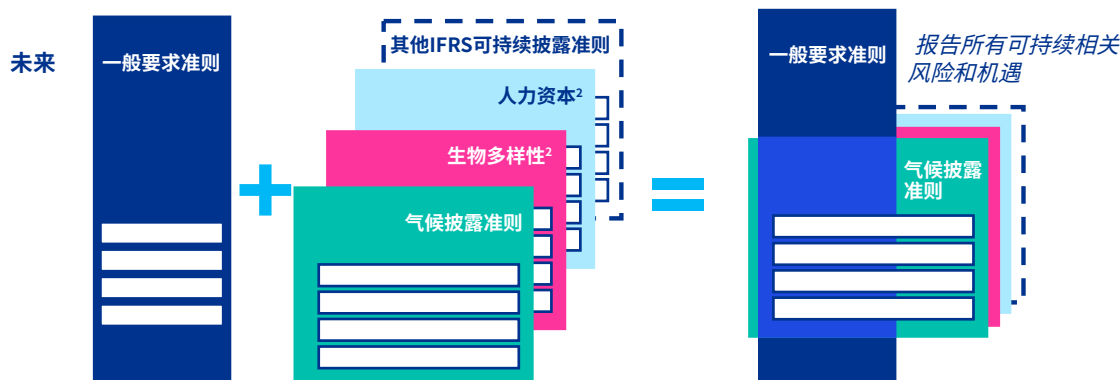
在应用准则的第一年,采用“气候先行”方案的企业可采用气候披露准则和一般要求准则中相关领域的要求——例如,重要性定义等概念原则,以及针对判断、不确定性和差错的一般要求和指引。



在第二年,企业需要应用一般要求准则和该准则中提及的其他指引(如SASB发布的准则和气候披露准则),报告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最终,当ISSB发布全套完整的特定主题或特定行业的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后,企业将需要应用整套准则。



1.4 与其他框架的联结

ISSB旨在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制定全球基准。这类披露不同于更广泛的可持续报告,例如使用全球报告倡议组织(GRI)的准则编制的披露信息,因为前者关注的是投资者的信息需求以及与财务报表信息的关联性。更广泛的可持续报告通常侧重于企业对可持续发展的贡献,旨在满足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的需求。

各个国家/地区需要决定是否以及何时要求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或者这些准则将如何影响当地要求。在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的大力支持下,预计许多国家/地区将会迅速采用新准则。

一些国家/地区可能希望以新准则为基础制定要求,以满足更广泛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包括实现公共政策目标)。



企业可能需要结合所在国家/地区的其他可持续报告框架来应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对于这种情况,企业应了解不同准则之间的差异并做好报告计划,以确保以一致的方式满足所有要求,同时尽量减少重复工作。

2. 生物多样性和人力资本可能是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未来主题。

1.5 主要事实

普遍适用	
适用于所有财务报告框架	<p>准则可能关乎所有企业，不论企业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何种框架——即不仅限于采用IFRS会计准则的企业。</p> <p>各个国家或地区将决定是否以及何时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p>
与财务报表相关联	
同一时间报告	<p>可持续报告需要与财务报表同时发布，且与财务报表涵盖相同的报告期间，并可在第一年采用过渡缓释(参见第5.1部分)。</p>
以投资者为重心	<p>“重要信息”的定义与IFRS会计准则一致——即以投资者为重心(参见第2.4部分)。</p> <p>如果信息预期会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从而影响投资者的决策，则信息就是重要的。</p> <p>这包括有关企业对经济、环境或社会的影响，并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信息(并非所有潜在影响)。</p>
关联信息	<p>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需要与财务报表相互关联，两者都作为企业的通用目的财务报告的组成部分(参见4.2.3)。</p> <p>这有助于突出信息之间的关联性，说明管理层所作的权衡，并有助于投资者了解未必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源 and 关系。</p>
前瞻性	<p>准则要求主体提供前瞻性见解，说明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p>
基于当前框架和准则	
与TCFD相一致	<p>治理、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和目标这四个核心内容领域，与TCFD的框架相一致并以该框架为依据。</p>
特定行业方法	<p>准则包含特定行业披露要求和特定行业指引，并参考了SASB发布的准则。</p>
现有机构整合	<p>准则亦汲取了来自其他可持续报告机构的内容，这些机构包括：气候披露准则理事会(CDSB)、价值报告基金会(VRF，包括SASB和国际综合报告委员会(IIRC))，以及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IASB)。</p> <p>CDSB和VRF已于2022年并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IFRS Foundation)。</p>
温室气体排放	<p>气候披露准则中有关温室气体排放的披露指引参考了《温室气体核算体系》(Greenhouse Gas Protocol)。</p>

1.6 主要行动

企业需要为准则的快速实施做好准备——打好正确的基础，然后采取措施以了解准则的影响并适应报告实践的变化。

打下坚实基础的关键在于：

- **为董事会、管理层和参与报告人员提供培训**
使之了解企业面临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并确保为管理该等风险和机遇而制定明确的战略，并且能被企业各个部门所理解。
- 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面临**更严格的审查做好准备**，尤其是企业对特定风险敞口的披露是否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和监管机构的期望。
- **建立清晰的治理架构**，并通过高效的跨职能部门协作提供支持（参见附录四），和：
 - 确保适当考虑和批准与可持续相关事项有关的承诺和决策；以及
 - 监督财务报告和可持续报告的质量，以及新的报告要求的影响。



1

影响评估

了解准则的适用情况	了解准则是否以及何时适用于企业 ，或者企业是否选择自愿应用准则。 确定企业是否还需应用本地其他 监管框架 。
识别差异	识别企业将需应用的所有法规和/或准则与当前报告内容之间的差异 。 随着ISSB逐渐推进其工作计划， 及时了解关键性进展 。未雨绸缪，为接下来的事情做好准备，这一点非常重要。

2

重要性评估

了解价值链	了解企业价值链的广度和组成，有助于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并了解 数据的来源 。
识别重要信息	识别与报告相关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并执行 重要性评估 ，以了解企业需要报告的信息。 企业将需要就所有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获取 大量数据 ，包括有关报告主体之外关系的信息，例如供应商信息。

3

重要性评估**评估报告的成熟度**

评估可持续报告流程、控制措施、数据模型、政策和知识的**成熟度**。

与当前的流程负责人沟通，以了解信息如何被界定、抓取和报告，以及哪些领域存在控制缺口或哪些领域的流程可以改进。

企业将需要专门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制定合适的内部控制结构，以确保**数据的完整性**。

确定企业的**目标运营模式**并制定**路线图**，以应对已识别的报告差距，并纳入所需的治理、数据、流程、人员和变更管理。

4

报告转型**设计未来报告的形式**

考虑是否需要改变信息的**列报位置和方式**，例如：

- 将以投资者为重心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纳入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以及
- 提供所在其他国家/地区可能需要的额外信息，以满足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

企业将需要制定**连贯的报告方案**和沟通策略，避免不同类型的报告之间不必要的重复。

了解资源需求

在实施准则的前期了解并解决企业的**资源需求**。

企业可能需要**主题专家**来帮助了解和报告影响企业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包括执行前瞻性技术分析。

扩充系统、流程和控制措施

探索不同的方案以**提高效率**，并将数据采集和计算过程中的某些方面转移到已经与财务报告或可持续报告相关联的现有系统、流程和控制措施中。

企业将需要制定**高效的流程和控制措施**，从而及时报告可靠的信息（参见**附录四**）。

5

接受鉴证准备程度**与内部审计团队沟通**

与**内部审计团队合作**设计程序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负责人员提供支持，以生成和发布令人满意的信息（参见**附录四**）。

为接受鉴证做好准备

评估报告流程是否已**为接受鉴证做好准备**，这需要足够的文档和审计轨迹。

ISSB无法要求企业就其披露信息接受鉴证，但许多国家/地区可能会有此要求，而企业可能选择接受鉴证以满足投资者的期望。

1.7 本刊物内容导航

下图是两项准则中的关键要素在本刊物中的分布情况。相应的章节编号已在括号内列示。

以下符号用于表示以下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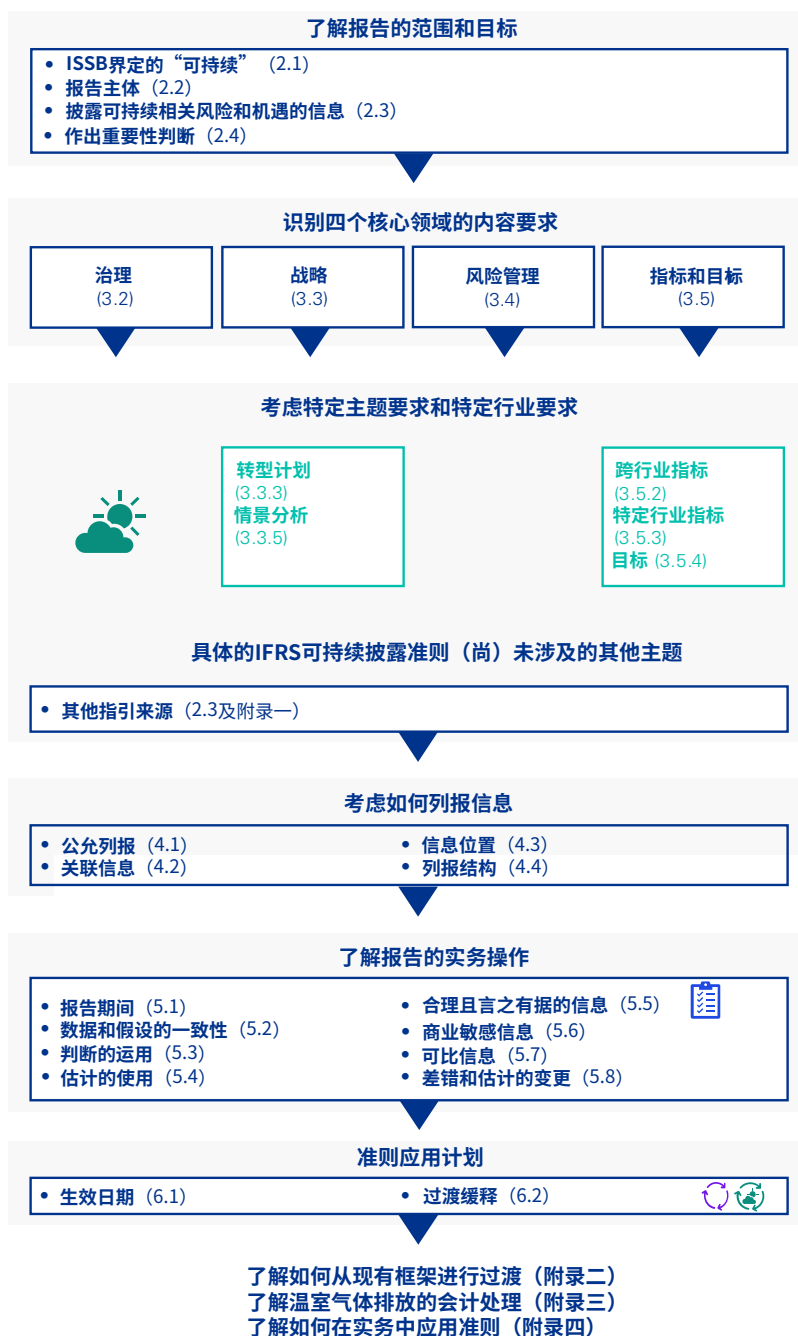
- 

仅气候相关
(也用绿色标
题显示)
- 

一般要求
准则的
过渡缓释
- 

气候披露准则的
过渡缓释
- 

合理且言之有据
的信息



2 范围和目标

企业应披露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有关的重要信息。

一般要求准则阐明了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下,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报告的范围和目标。

企业需要了解ISSB界定的“可持续”(参见第2.1部分), 以及这会如何影响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范围和目标。以及这会如何影响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范围和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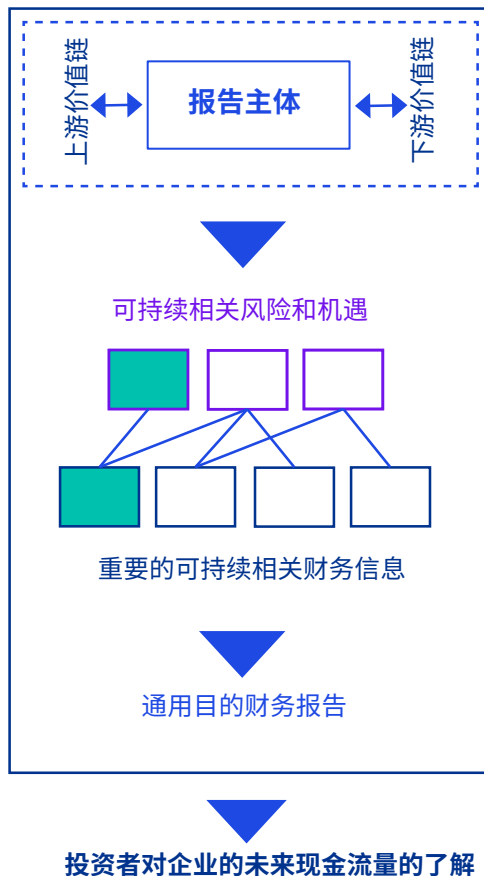
IFRS S1.3, B1

为此, 报告主体(参见第2.2部分)应当:

- 识别合理预期会影响其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2.3.1); 以及
- 披露重要信息(参见2.3.2)。

在披露有关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重要信息时, 企业需要进行重要性判断(参见第2.4部分)。

由此形成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应能使投资者了解: 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这些信息将被纳入企业的通用目的财务报告，因为投资者需要借助这些信息来评估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

在本刊物中，“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是指投资者对企业短期、中期和长期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对经济资源的管理所作的评估。这些评估有助于投资者就有关向企业提供资源或影响管理层的行动做出决策。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的信息应能使投资者了解企业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短期、中期和长期的现金流量、融资渠道以及资本成本的影响。这有助于投资者评估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并最终做出决策。

2.1 ISSB界定的“可持续”

IFRS S1.2, B2-B5

企业领导人会经常评估和管理影响企业成败的风险和机遇，而其中一些风险和机遇是与“可持续相关”，因为它们来自企业对以下方面的依赖：

- 资源，包括自然资源和社会资本；或者
- 与利益相关方、社会、经济和自然环境的关系。

它们还可能来自企业对这些资源和关系的影响，如果这类影响能够影响企业获取资源和维持关系。

资源和关系（以及由此形成的影响和依赖）存在于报告主体内部和整个价值链。尽管某些影响和依赖可能与相同的资源或关系相关，但其他影响和依赖可能是独立存在的——即影响和依赖并非总是成对出现。此外，某些影响和依赖会导致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但其他影响和依赖则不会。

为了就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做好准备，企业需要了解其对资源和关系的依赖和影响是如何产生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以及这些风险或机遇在价值链中的哪个环节存在并产生影响。根据企业报告的信息，投资者可以评估这些事项如何影响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



ISSB对可持续报告的方法是否与其他准则制定机构相同？

否，并非与所有其他准则制定机构的方法相一致。准则要求的报告类型（称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侧重于投资者的信息需求。因此，仅当关于影响和依赖的信息有助于投资者了解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时，这些信息才需要报告。

这不同于其他形式的可持续报告。例如，GRI准则所要求的报告可以为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提供有价值的信息。相反，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关注的是投资者（而非更广大利益相关方）的需求。除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重点关注的现有和潜在投资者、贷款机构和其他债权人之外，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还可能包括客户、员工和非政府组织等群体。

若企业产生的影响（包括对更广泛利益相关方的影响）合理预期不会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则相关信息无须包含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这可以避免与投资者相关的信息相混淆。企业仍可以报告旨在满足更广泛利益相关方需求的信息，但满足他们的需求不是在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中提供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目的。

IFRS S1.BC44, BC49

2.2 报告主体

IFRS S1.20, B38

企业应就与财务报表相同的报告主体，提供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这意味着企业的通用目的财务报告（包括财务报表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每个要素都应提供有关同一合并集团或报告主体的信息。

但是，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要比财务报表提供更广泛的信息。在相关情况下，这包括报告主体价值链的上下游中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有关的信息。

IFRS S1.A

准则中使用的“价值链”概念包括与报告主体的商业模式和主体营运所处的外部环境相关的所有互动、资源和关系。其中包含报告主体为创造、消耗和处置其产品或服务而需要使用和依赖的一切互动、资源和关系。

这可能包括来自以下领域的互动、资源和关系：

- **报告主体内部**：例如，生产活动或与劳动力之间的关系；
- **上游**：例如，原材料制造商、服务提供商或供应商；
- **下游**：例如，分销商或客户；以及
- **外部环境**：例如，融资、地理、地缘政治或监管环境。

这意味着，报告主体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通常包括与其自身活动和整个价值链活动相关的说明和指标（这可能需要通过外部来源获取）。



企业是否需要报告供应链和/或分销链的信息？

是，前提是这些信息合理预期会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参见第2.4部分）。

投资者可能需要获取这些信息来了解由于企业价值链中的活动或关系而对企业产生影响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即使这些是报告主体外部的活动和关系。

参见3.3.2，获取有关价值链信息披露的进一步指引。

IFRS S1.B5



准则是否为如何报告有关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和其他融资投资的信息提供了指引？

是，提供了一定指引。一般要求准则指出，重要信息可能来自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和其他融资投资等被投资方的互动和关系。这些投资通常不属于报告主体本身，而是构成价值链的一部分，因为相关报告主体与合并财务报表相一致。企业需要提供与影响价值链的风险和机遇相关的重要信息。

气候披露准则为披露这类被投资方的温室气体排放提供了具体指引(参见3.5.2)。但是，它没有为其他气候相关指标提供指引。



示例 1A——供应链风险

服装零售商R从不同地点的多家第三方工厂采购产品。R认为若供应链中存在侵犯人权的行为，会对其业务前景构成风险，因为关于违反其行为守则的负面报道可能会影响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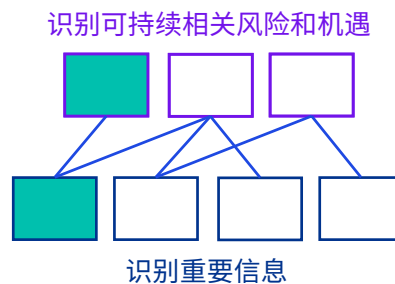
R已制定全面的供应链审核流程，用于识别和评估供应链中的人权风险。R的结论是，该风险存在于整条供应链并合理预期会影响其业务前景。因此，R考虑整条供应链(例如，服装厂、面料制造商、原材料供应商和棉花种植户)来披露重要信息。

由于R存在供应链风险，因此需要提供有关该风险的披露信息，即所需披露不仅限于对自身活动的披露。

2.3 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IFRS S1.17

企业需要披露合理预期可能影响其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重要信息。



2.3.1 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IFRS S1.2, B2-5

每个企业有特定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来自企业对以下方面的依赖：

- 资源及相关关系；
- 对资源的影响及相关关系。

这些影响和依赖关系既可能源自报告主体内部，也可能产生于主体的供应链（参见第2.2部分）。如果该等依赖和影响产生风险或机遇，它们可能会影响企业的现金流量、融资渠道或资本成本并从而影响其前景。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通常是指管理层在经营过程中监控和管理的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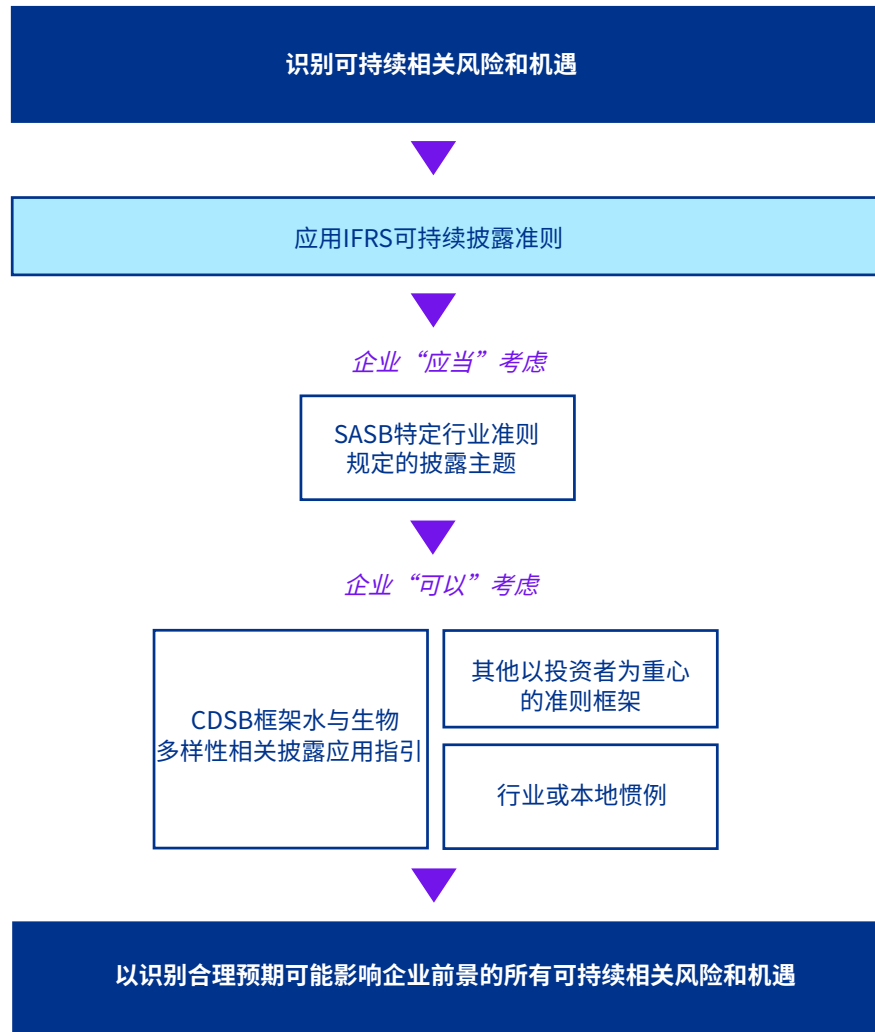
IFRS S1.B6, BC56-BC58



企业需要识别合理预期可能影响其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确定涉及各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供应链范围。为此，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企业应利用报告日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做出判断（参见第5.5部分）。

IFRS S1.54-55, B7

企业应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并考虑一般要求准则指出的其他指引来源。



IFRS S1.B11, S2.B34

如果发生重大事项或情况发生变化,企业需要重新评估所有受影响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范围。为此,企业可能需要重新评估价值链本身的范围。即使情况变化并非由企业所致,发生的变化可能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以下方面的重大变化:

- 价值链;
- 商业模式、经营活动或企业架构;或者
- 面临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2.3.2 识别重要信息

IFRS S1.56

识别出需要报告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之后,企业应用相关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并识别需要披露的重要信息。

IFRS S1.57, 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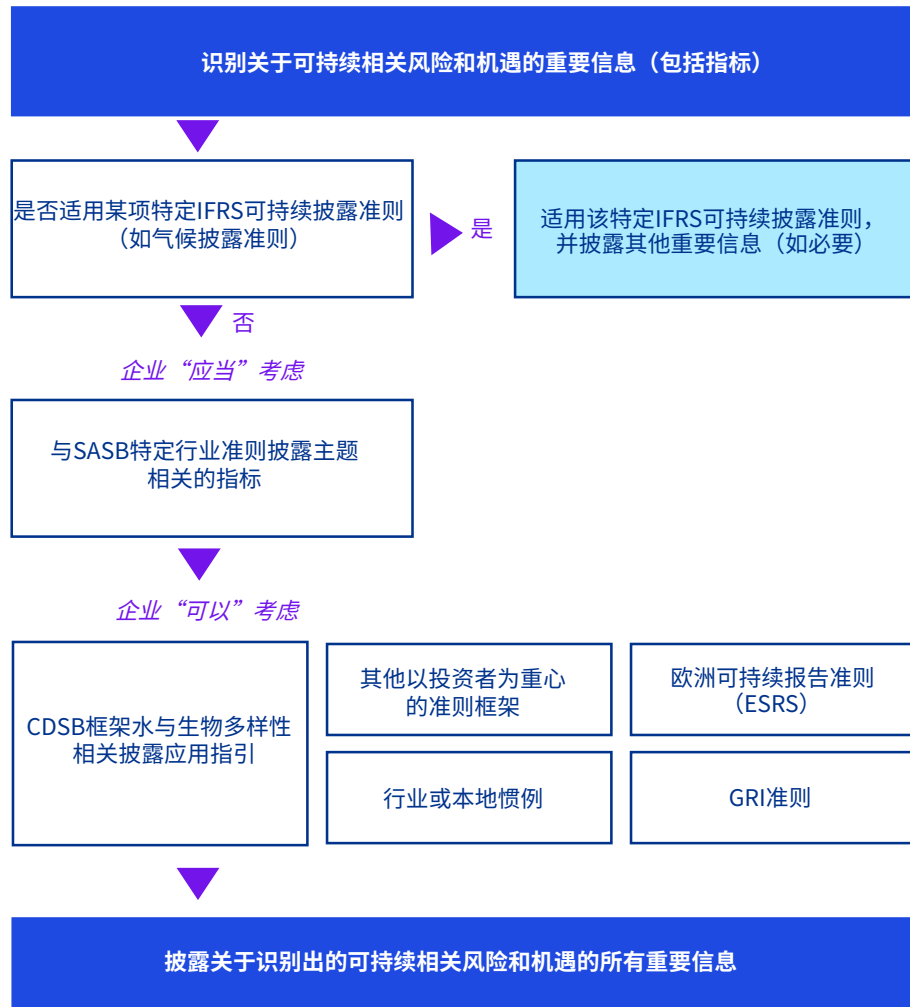
若无相关的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适用于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则企业需要运用判断识别符合下列条件的信息:

- 与投资者决策相关的信息;以及
- 如实反映识别出的可持续性相关风险或机遇的信息。

IFRS S1.58, C2-C3

作出上述判断时,企业应考虑一般要求准则指出的其他指引来源。

IFRS S1.15(b), 56-58, B20, B26, C1-C3



IFRS S1.74

对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披露包含的信息，企业需要披露对其作出的影响最重大的判断。

没有相关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适用于识别出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不能作为企业遗漏披露相关信息的理由。在整套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仍在制定之际，其他指引来源（如上图所示）对企业尤其有用。

IFRS S1.15(b), B26

除上述要求和指引外，管理层还应运用判断，识别出为完整、中立、准确描述（即如实反映）企业特有的每项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而所需的其他或额外重要信息。这项工作可能包括进一步解释特定指标，以确保作出如实反映。关于有用信息的定性特征讨论，参见第4.1部分。

IFRS S1.59

为了帮助投资者了解管理层如何识别重要信息和作出披露，企业应披露编制披露信息采用了哪项（些）SASB³准则和其他指引来源，包括具体使用了哪一（些）行业准则。



示例1B——供应链风险

接示例1A，在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时，R确定其所在行业符合适用SASB的“服装、配饰和鞋类”准则。

R应用气候披露准则和SASB的“服装、配饰和鞋类”准则并运用判断，识别出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包括：

- 供应链对环境的影响（尤其关注气候和水相关风险）；
- 供应链的劳动条件；以及
- 化学产品的管理。

R应用气候披露准则来识别需要披露的关于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重要信息。

由于无其他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可适用，R需要考虑与相关SASB准则所涵盖披露主题相关的指标，以识别关于其他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重要信息。R还可选择考虑一般要求准则指出的其他指引来源。

因此R可能会披露以下有关信息：

- 使用“供应链的环境影响”SASB披露主题和适用指标，以及“CDSB框架水相关披露应用指引”规定的相关指标，披露水资源风险信息；
- 使用相关SASB披露主题中的指标，披露供应链的劳工风险信息；以及
- 使用相关SASB披露主题中的指标和GRI303《水资源与污水》中的某些指标，披露与化学产品管理相关的风险信息。

R应披露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使用的指引来源、披露主题和各项指标的信息。

R应遵循一般要求准则规定的原则并运用判断，以确保披露的信息：

- 与投资者的决策相关；
- 作出如实反映；以及
- 不重复。

3. SASB准则按行业分类，根据SASB可持续行业分类系统（Sustainable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ystem[®]，SICS[®]）划分。SICS使用注重影响力的分类方法，将各类公司划分为77个行业。

IFRS S1.IG12,
IE9-IE15



示例2——识别复杂企业或企业集团适用的披露主题和指标

企业集团G在消费品、医疗保健和食品饮料领域开展重大业务，并在运输领域开展有限业务。

G参考并考虑SASB准则，识别出其业务可能适用的6项SASB准则。

- 日用品和个人用品
- 肉类、家禽和乳制品
- 加工食品
- 无酒精饮料
- 生物技术和制药
- 公路运输

G的医疗保健业务性质复杂。该集团与多家制药企业签订合同开发仿制药，然后进行试验、生产，由一家国际药品零售商销售。G确定没有完全适用其医疗保健业务的SASB准则，但认为SASB的生物技术与制药行业准则最符合，因此将其纳入自己考虑的6项SASB准则之中。

G考虑了6项SASB准则中每项准则的披露主题，认为：

- 对于重大经营业务（医疗保健业务除外），**大多数披露主题**均适用；
- 对于交通运输业务，**仅部分披露主题**适用；以及
- 对于医疗保健业务，“**药品安全**”**披露主题**适用，因为死亡事故或药品召回会导致声誉风险。G考虑了SASB生物技术与制药行业准则的其他主题但认为均不适用，因为不能合理预期这些主题是否影响企业的前景。

G使用6项SASB准则的适用披露主题，识别出拟报告的指标和其他重要信息。

G披露如下信息：

- 对于具有共同特征的各项业务某些指标的汇总信息；以及
- 某些指标的分解信息，以免掩盖对投资者有用的信息。

G应披露在应用这6项SASB准则中所用披露主题和相关指标的信息。



企业是否需要考虑关于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及拟披露重要信息的可选指引？

IFRS S1.BC132

否。企业必须披露关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所有重要信息。“可以”考虑的可选指引有助于企业披露，但并不要求使用该指引。

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区分了企业“应当”考虑的指引来源(即企业需要评估相关性但不一定适用的指引)和企业“可以”考虑的指引(即不要求考虑或使用这些材料)。



企业是否需要遵循SASB准则？

IFRS S1.55(a), 58(a), BC132

否。企业必须考虑其经营所在行业的SASB准则。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企业必须按SASB准则确定的所有披露主题报告，或提供所有指出的指标(如果认为指标不适用)。

但是，由于要求企业考虑SASB准则，因此企业需要记录这些考虑因素，以支持监管、审计或来自企业内外的其他质疑。



企业是否能使用GRI和ESRS准则识别需披露的重要信息？

IFRS S1.C2-C3, BC139

是，但存在一定限制。如无特定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可适用，企业“可以”考虑使用GRI和ESRS准则作为识别潜在披露信息的来源。

企业应谨慎使用这些资源，因其不像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那样以投资者为重心，而是旨在为更广泛的利益相关方群体提供信息。企业需要考虑通过这些资源识别出的信息是否对投资者重要，是否还需其他信息才能满足投资者的需求。

这意味着，如果采用GRI或ESRS准则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企业需要在作出遵循声明之前首先考虑披露是否符合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所有要求。企业应评估使用的各项指标是否反映对投资者重要的信息，而不是复制按照这些准则编制的大量信息。只有在符合所有要求的情况下，企业才能作出遵循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声明(参见第6.1部分)。



企业是否需要披露预计不会影响其前景的风险和机遇信息？

IFRS S1.B24

通常情况下，否。披露旨在提供管理层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如果不能合理预期识别出的风险和机遇会影响企业的前景，那么关于这些风险和机遇的信息不太可能是重要信息。

但是，如果投资者预期企业会面临某个影响同行的风险，那么表明企业未面临这种风险的信息可能是重要的。管理层需要考虑，对企业未面临相关风险的原因所作的说明，是否合理预期会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

2.4 作出重要性判断

2.4.1 重要性判断的作用

IFRS S1.15(b),
B25-26, D15

重要性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中起着关键作用。企业作出重要性判断的目的，是将报告集中在与其事实情况具有相关性的信息上，而不是简单地按照规定清单提供信息。例如：

- 如果准则有规定但信息并不重要，企业**无须**披露该信息；
- 如果准则未作规定但信息重要，企业**应当**提供该信息以公允列报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 企业**不必**确保披露的信息在所有方面完全准确，但**应当**确保作出估计应用的事实信息和假设不存在重大错误。

IFRS S1.17

企业应提供合理预期可能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重要信息(参见第2.3部分)。

IFRS S1.18, A, IAS 1.7

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和IFRS会计准则的重要性定义相同——即，如果漏报、错报或掩盖某一信息，可以合理预期将影响通用目的财务报告的主要使用者⁴基于该报告作出的决策，那么此项信息具有重要性。

也就是说，信息的重要性由信息对投资者决策的预期影响决定，与其属于定量还是定性信息无关。

IFRS S1.B28

一般要求准则要求企业在每一报告日重新评估对重要性作出的判断，因为重要性可能随着企业情况和战略的变化而变化。

4. 主要使用者是指公司现有和潜在投资者、贷款人和其他债权人。

**示例3——重要信息(显著变化与轻微变化)**

公司M了解到,水源充足的某地用水量发生显著变化。M可能认为该信息不重要,因其合理预期该地的用水量水平不会影响投资者对M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或因此影响投资者的决策。

M还了解到供水受到严重限制的某地用水量发生轻微变化。M可能认为该信息重要,因其合理预期该信息将影响投资者对该地持续经营的评估,并因此影响投资者的决策。

**即使不影响当期财务报表,关于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信息是否会构成重要信息?**

是。信息的重要性应通过考虑其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可能性作出判断,而非影响相关财务报表余额的大小。

投资者的决策取决于他们对企业短期、中期和长期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因此,尚未影响财务报表中所报告金额的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信息可能是重要信息。

**是否需要记录作出的重要性判断?**

通常情况下,是。虽然准则未明确要求披露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遵循的重要性判断过程,但企业可能需要记录其决策过程。

作出重要性判断是为了确定企业需要提供的信息,具体判断取决于编制披露信息时的事实和情况。由于事实和情况可能变化,如果不经过适当的程序并恰当记录,重要性判断可能会受到事后质疑。在某些国家和地区,企业治理机构必须确认所有相关披露信息已纳入。记录应用的重要性判断可为此提供支持。

企业应当披露识别、评估、优先排序和监控合理预期可能影响其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流程(参见第3.4部分)。

2.4.2**管理层如何做出重要性判断**

准则未具体规定企业作出重要性判断应遵循的程序,而是由一般要求准则制定应当遵循的各项原则。这种做法与其他一些可持续报告框架(如GRI)基于流程定义重要性的做法不同(参见2.4.4)。

IFRS S1.18, B14-B15

根据准则,企业应按照漏报、错报或掩盖某项信息是否合理预期将影响投资者向企业提供资源(如购买、持有或出售企业权益)或影响管理层行动(如行使投票权)的决策而确定重要性。这些决定与投资者对净现金流量的评估和企业经济资源的管理密不可分。

IFRS S1.B15, B18

为作出重要性判断,企业应根据合理预期某项信息是否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净现金流入的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的评估及企业经济资源的管理来考虑投资者的共同信息需求。

这种评估重要性的方法不要求企业建立未来现金流量模型。但是,企业必须考虑合理预期哪些信息可能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进而影响其决策)。

IFRS S1.B18, IG4-IG6

注重投资者的共同信息需求意味着企业无须考虑个别投资者的专业需求。

IFRS S1.B29-B30

为了提供重要信息，管理层需要做出汇总判断，考虑：

- 关于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某些信息即使单独考虑不重要，但汇总起来考虑是否可能对投资者重要；以及
- 关于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某些汇总信息是否可能对投资者不重要，但关于特定地点或活动的分解信息是否可能重要。



示例4——汇总风险信息

公司D识别出可能影响其供应链适应性的多项可持续相关风险。单独考虑这些风险很低，因此关于各风险的信息不重要。于是D在汇总层面提供关于供应链可持续相关风险的信息。



示例5——关于某地特定风险的分解信息

公司W在水资源紧张的某地开展经营。W提供了有关该地用水的分解信息，但未提供其他供水充足经营地的用水分解数据。由于所有经营地的供水情况各不相同，汇总用水量可能不是有用的指标，因为它掩盖了特定经营地的风险。



根据未来现金流量评估信息的重要性是否意味着采用短期视角？

否。现金流量模型通常包含反映对企业长期未来现金流量预期的“永续”成分。“永续”是企业估值的重要成分，因此影响投资者评估的信息很可能是重要的，即使它与企业计划期间之外的潜在事项有关。

例如，即使管理层认为商业模式短期内失败的可能性很小，有关商业模式适应性的信息也可能是重要的。

2.4.3 关于未来不确定事项的重要性判断

IFRS S1.B24

投资者对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会考虑货币的时间价值,因此,预计在多年后才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未来可能事项的信息,与预计影响类似但会更早发生的未来可能事项的信息相比,被视为重要信息的可能性更低。

某些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可能产生的不确定结果只有长期内才会显现。例如,某企业可能预计未来十年内将出台一部新的环境法规。企业能否向客户转嫁这些成本可能高度不确定,因为这取决于法规如何实施和企业竞争对手如何反应。

IFRS S1.B22

为了评估有关企业受不确定结果影响的信息是否重要,企业应考虑投资者对其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是否受该等信息的影响,并考虑以下两个方面:

- 可能结果的范围和发生的可能性;以及
- 对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的潜在影响。

IFRS S1.B24

无论潜在影响的时间或程度如何,可以合理预期一些信息都会影响投资者的决策。例如,如果投资者本来预期某项可持续相关风险影响程度较高,即使实际情况是影响程度较低,相关信息可能也是重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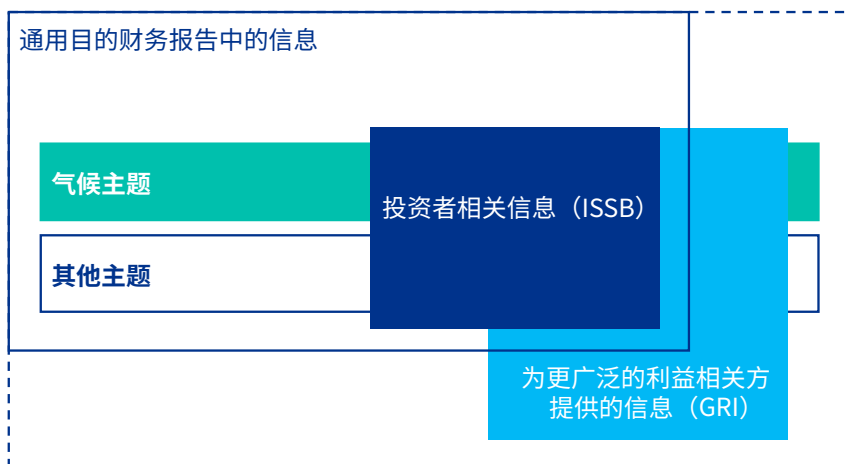


企业是否需要提供关于所有未来可能发生事项的信息?

否。企业需要评估(在报告日)是否合理预期有关各项风险或机遇的信息将影响投资者的决策。为做出这一判断,企业应考虑是否合理预期有关风险或机遇的信息将影响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的预期,同时考虑可能结果的范围和发生的可能性。

2.4.4 根据其他框架和准则做出的重要性判断

其他可持续报告框架和准则旨在满足更广泛利益相关方的需求,规定了判断重要性的不同方法。例如,GRI准则要求与利益相关方互动,以识别相关信息可能是重要信息的主题。



对于目前为满足其他利益相关方需求而编制可持续报告的企业来说，按照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评估重要性可能是一种新方法。虽然许多对其他利益相关方重要的可持续相关事项可能会给企业带来风险或机遇，但投资者可能需要关于这些事项的不同信息。因此企业可能需要考虑，其判断重要性的现行方法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下是否恰当。

ESRS⁵ 提出了“双重重要性”方法。这要求管理层分别进行两项重要性评估，涵盖以下方面：

- “财务”重要性——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要求类似但不完全相同；以及
- “影响”重要性——与GRI准则的要求类似。某些具有“影响”重要性的信息可能同时还具有“财务”重要性。

IFRS S1.62, B27(f),
C3, BC28

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允许披露不重要信息，因为这些信息是其他准则或框架要求披露的，前提是这样做不会掩盖投资者所需的信息。



与更广泛利益相关方互动是否有利于识别风险和机遇及作出重要性判断？

是。企业可与一系列利益相关方互动，以识别：

- 制定战略和管理运营的常规流程中考虑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
- 按照其他准则（如GRI准则）应披露的主题。

与更广泛利益相关方互动可能是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有用手段，不过准则对此不作要求。但是，不能假定该等互动会识别出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IFRS可持续发展披露准则所要求的所有重要信息。更广泛利益相关方对评估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关注可能不同，这意味着他们识别的重要信息也各不相同。

5. 基于欧盟委员会2023年6月9日发布的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征求意见稿](#)。

3 内容要求

首批两项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内容要求均围绕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而构建。

3.1 一致的内容结构

一般要求准则和气候披露准则均遵循了与TCFD一致的内容结构，即包括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这四个领域的核心内容。气候披露准则增加了有关特定主题和特定行业的披露；后续准则预计也会采用相同的内容结构。

准则并未强制要求企业按照这一结构来列报披露信息。第4章将详细讨论这些内容领域的信息列报。



如果企业选择过渡方案, 在报告第一年只报告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第6.2部分), 则整个第3章所述的要求仅涉及报告第一年的气候相关内容。

3.2 治理

IFRS S1.26, S2.5

治理内容领域的披露目标,是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为监测、管理、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而使用的治理流程、控制措施和程序。

IFRS S1.B41(b),
B42(b), S2.7

气候披露准则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治理的披露要求与一般披露准则一致。如果对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进行综合治理,企业需要避免不必要的重复。

IFRS S1.27, S2.6

企业需要:

- **识别负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各个)机构或人员,并披露他们如何:
 - 在职权范围、授权、职责描述和其他企业政策中体现这些责任;
 - 确定企业是否具备适当的技能和能力以监督企业应对可持续相关事项的战略或如何制定这些战略;
 - 获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包括获悉的频率;
 - 在监督企业的战略、重大交易决策和风险管理流程与政策的过程中,考虑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是否考虑风险与机遇的权衡;以及
 - 监督企业制定可持续相关目标的方式并监督实现目标的过程,包括是否将可持续相关绩效指标纳入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纳入;以及
- **描述管理层**在监控、管理、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方面的**职责**,包括:
 - 特定职能是否被委托给特定的管理层职位或委员会,如是,则如何对其进行监督;以及
 - 管理层是否实施支持监督的流程和控制措施,这些控制措施如何与其他内部职能进行整合。



企业是否需要改变其治理结构或相关活动?

否。准则未规定如何管理或治理一家企业。

例如,准则要求企业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薪酬,但不要求企业在可持续相关绩效和薪酬之间引入直接关联机制。

但是对某些企业来说,披露的性质以及对当前报告做法的潜在调整规模很可能会引起额外的审视,并使得管理层重新考虑企业的现有架构,以及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流程和控制。

除该内容领域的披露信息外,战略(参见第3.3部分)和风险管理(参见第3.4部分)内容领域中有部分要素也与治理流程事项有关。



如果企业未针对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各个领域专门设立单独的委员会和流程, 企业是否能进行报告?

是。准则要求企业披露关于实务做法的信息, 以帮助投资者了解监测、管理、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流程、控制措施和程序。企业无须为此设立单独的委员会或程序专门负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各领域。

3.3

战略

IFRS S1.28, S2.8

战略内容领域的披露目标是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管理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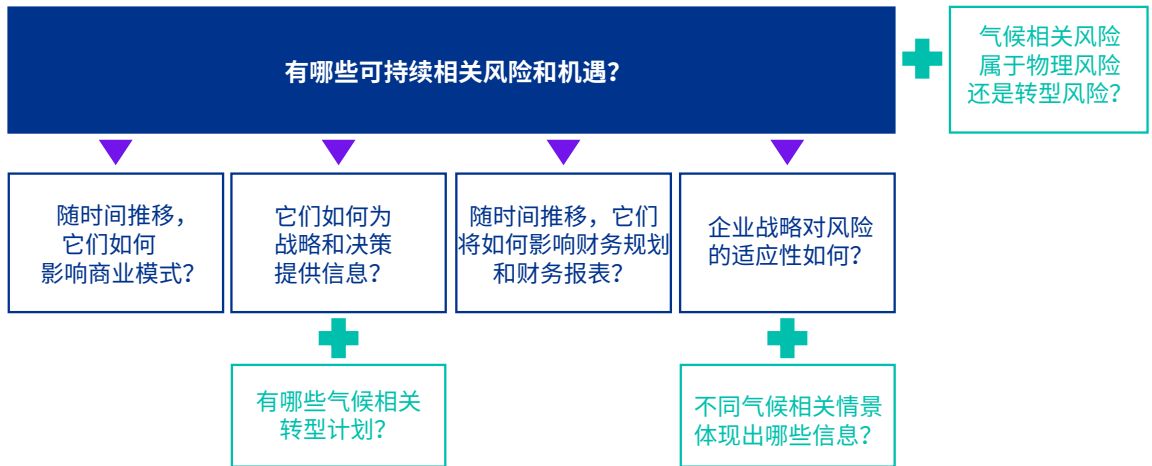
IFRS S1.29, S2.9

准则要求企业:

- 识别并描述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 3.3.1);
- 提供信息, 以使投资者了解这些风险和机遇:
 - 随时间推移对商业模式和价值链的影响(参见 3.3.2);
 - 对战略和决策的影响(参见 3.3.3); 以及
 - 对财务计划的影响和对财务状况、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的当前和预期影响(参见 3.3.4); 以及
- 说明战略和商业模式对识别出的风险的适应性(参见 3.3.5)。



气候披露准则还专门针对气候相关风险、转型计划和情景分析。



IFRS S2.23



气候披露准则要求, 为编制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影响及适应性的披露信息, 企业应参考并考虑跨行业指标(参见 3.5.2)和特定行业指引(参见 3.5.3)。

3.3.1 识别并描述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IFRS S1.29(a), S2.9(a)

企业需要披露下表所示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合理预期可能会对企业前景产生影响(有利或不利影响)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IFRS S1.31

不同企业的短期、中期和长期时间范围可能不同,具体取决于特定行业的特征和其他因素,包括企业内部规划范围。

IFRS S1.B6(a),
S2.11



为识别应报告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企业应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使用在报告日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参见第5.5部分)。

第2.3部分概述了如何识别需要报告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IFRS S2.12



除一般要求外,气候披露准则还要求企业参考并考虑特定行业指引的披露主题是否适用。

IFRS S1.30(a)-(b),
S2.10(a), (c)

IFRS S1.30(c), S2.10(d)

IFRS S2.10(b)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识别需要报告的风险和机遇	描述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包括合理预期各项风险和机遇可能影响企业前景的时间范围。
界定时间范围	企业如何定义短期、中期和长期,包括这些定义如何与战略规划范围相关联。
物理风险或转型风险	区分气候变化导致的气候相关物理风险与向低碳经济转型相关的气候相关转型风险。

IFRS S2.A

气候相关物理风险是指气候变化产生的物理影响,其中可能包括:

- **急性风险**:极端天气事件(例如,洪水、飓风)对企业造成的更频繁或更严重的、由事件引发的干扰;或者
- **慢性风险**:源于长期气候模式改变(例如,由于平均气温升高,可能导致海平面上升)。

IFRS S2.A

气候相关转型风险通常分为以下几类:

- **法律和政策风险**(例如,监管更加严格);
- **声誉风险**(例如,因企业的应对措施不充分而造成品牌损害);
- **技术风险**(例如,加速淘汰的风险);或者
- **市场风险**(例如,供需状况发生变化)。

气候相关机遇也可能来自于物理变化(例如,平均气温升高导致新作物开始生长)和转型变化(例如,开发新技术以加速适应气候变化)。气候披露准则未对气候相关机遇进行分类。

**示例6——界定时间范围**

20X0年, 制造商M识别出以下与气候相关的风险, 包括:

- **主要产品过时的风险:** 一项主要产品预计在20X5年政府立法之后而逐渐过时并淘汰, 因此市场需求不断下降;
- **供应链中断风险:** 一个关键部件完全由一家位于高洪灾风险地区的工厂进行生产。

披露战略时M将“短期”定义为3年内, “中期”定义为3至10年, “长期”定义为10年以上; 并说明这些期间符合企业内部战略规划的时间范围和预测。

M应提供以下信息:

- 管理层预计过时风险会在短期和中期内影响业务。因此, 企业已经将需求下降对收入的影响纳入用于资产估值的财务计划中。
- 管理层预计供应链中断风险可能随时影响业务, 但影响程度会随时间推移而增加。企业没有将该风险计入3年预测的建模, 原因是管理层预计在这段期间内, 该风险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微小, 因为发生的概率很低。但是, 在为10年战略提供信息的建模中, 管理层考虑了减缓措施, 例如与扩充供应链相关的成本; 同时通过交叉索引, 在年报内其他位置进一步阐述投资规划及更广泛的供应链风险缓释活动。

**企业是否需要就识别出的每一项风险提供详尽的信息?**

IFRS S1.B29–B30

视情况而定。披露对风险和机遇的识别和描述, 其目标是对投资者评估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提供信息。管理层应在评估重要性的过程中(参见第2.4部分), 确定信息所需的详细程度。有时单项不重要信息汇总后可能重要。这种情况下, 汇总信息可能比细化信息对投资者更具相关性。

详细程度很可能取决于识别出的风险的性质。有些风险在整体集团层面进行披露是可以理解的(例如, 高能耗产生的成本), 而其他风险则可能高度本地化(例如, 水资源匮乏导致供应链中断)。

如果风险高度本地化, 披露特定地理区域的有关信息可能有用, 而披露其他地区的的信息可能无用。这种情况下, 披露所有地点的汇总信息可能会掩盖紧密相关的信息, 因而不是恰当的做法。

**集团是否应披露与其子公司自身报告相同主题的信息?**

不一定。重要性评估是从合并集团和子公司(子公司也需要进行单独报告)的不同角度进行。了解子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所需的主题信息可能对了解集团未来现金流量并不重要。

**示例7——公用事业公司识别出的气候相关风险**

水务公司W识别出若干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并在表格内提供了相关信息。以下摘录是W企业识别出的两项风险和相关信息。

风险*	洪灾	能源效率
描述	河流洪水和山洪造成水处理厂使用中断	更换水处理和抽水所用的高能耗设备
时间范围**	短期，中期内严重程度会增加	短期和中期
性质	物理风险(急性风险)	转型风险和机遇
集中度	靠近水域的工厂，占基础设施资产的60%	所有尚未更换的设备，占营运资产的40%

注释：

* 该示例汇总列示了风险，根据作出的重要性判断，W可能需要更详细披露部分或全部项目。

** 关于“时间范围”的披露信息，参见示例6。

这些披露信息将与W就以下事项作出的披露相关联：识别出的风险和机遇对商业模式(参见3.3.2)、战略和决策(参见3.3.3)的影响，对财务状况、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参见3.3.4)及适应性(参见3.3.5)的影响。

3.3.2

IFRS S1.29(b), S2.9(b)

IFRS S1.32, S2.13

披露对商业模式和价值链的影响

企业一旦识别出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第2.3部分)，就需要解释企业就这些风险和机遇如何对商业模式和支撑商业模式的产业链已经产生影响及未来可能如何产生影响所作的评估。

企业应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在当前和未来对其商业模式和产业链的影响，包括这些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具体集中于哪些领域(例如，地理区域、设施或资产类型)。

企业需要运用判断确定所需信息的水平，以帮助投资者了解这些变化如何及何时会产生影响。

**示例8——对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产业链产生的影响**

电子产品制造商E的产业链在众多资源和关系中包括以下各项：

- 原材料开采和加工企业；
- 零部件供应商；
- 拥有的劳动力、专有技术和生产能力；以及
- 分销商和零售商。

在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时，E识别出供应链中人权问题在所有时间范围内的影响，并确定该等风险主要集中于供应链中原材料开采企业的经营领域。

在该风险如何影响其商业模式和价值链的披露中，E说明了：

- 人权相关风险集中于从事开采业务的供应商；
- 自身产品依赖这些供应商提供的关键矿产品；
- 由于缺乏替代供应商，预计这种情况在短至中期内仍将持续；以及
- 企业的商业模式包含大量研发活动。减少对某些矿物的长期依赖是企业当前研究的重点领域之一。

E然后提供了关于管控识别出的风险的战略及相关行动的信息（参见3.3.3），其中包括：

- 采用的政策；
- 为评估和监测全球及高风险地区的风险而采取的行动；以及
- 为应对识别出的风险而采取的行动。



企业是否需要将披露与关于总体商业模式或战略的其他信息相关联？

很可能。对企业总体商业模式和战略的描述通常会提供基本背景信息，以便使用者了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某些商业模式或战略专有特征的影响。

许多企业已按照当地报告法规的要求提供这些信息。披露总体商业模式或战略的企业应当：

- 检查总体描述能否充分提供背景信息，以便使用者了解可持续相关特征；以及
- 考虑如何将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与其他信息作为完整的整体列报（参见第4.2部分）。

3.3.3

披露对战略和决策的影响

IFRS S1.29(c), S2.9(c)

企业需要披露相关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对其战略和决策产生影响。

为实现该目的，企业应识别总体战略中与可持续相关事项直接或间接相关的所有领域。由于战略中的各个领域相互关联，因此可能很难将可持续相关事项与其他事项相互分离，同时，各个可持续事项之间可能也很难相互分离。例如，供应链多样化战略除了可以支持与气候相关的目标外，还可能有助于确保业务的连续性。

IFRS S1.33

一般要求准则提供了有关所需信息类型的概括性规定，详见下表。

IFRS S2.14



气候披露准则建立在这些规定的基础上，要求企业提供更详尽的披露信息，并将有关战略和决策变化的披露信息与企业的**转型计划**及气候相关**目标**明确地联系起来。

IFRS S1.33(a)



IFRS S2.14(a)(i)

IFRS S2.14(a)(ii)-(iii)

IFRS S2.14(a)(iv)-(v)

IFRS S2.14(b)

IFRS S1.33(b), S2.14(c)

IFRS S1.33(c)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战略应对措施	针对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应对措施——涵盖相关过去和未来计划的活动。
与气候相关的具体战略措施	
商业模式发生变动	<p>关于商业模式的当前和预期变动的信息，包括资源分配变动（例如，碳、能源和水资源密集型资产或经营活动、收购或撤资计划，或资本支出或研发费用的计划）。</p> <p>例如，如果一家企业持有能源密集型资产，但正在调整商业模式以支持其向低碳经济转型，则该企业应披露这些资产如何影响其计划，包括任何重大退役义务和所需的相关资本支出。</p>
适应与减缓	<p>关于当前和预期的直接和间接适应和减缓措施的信息。</p> <p>适应措施包括企业如何改变其活动，以应对已识别的气候相关风险；主要涉及物理风险。减缓措施与防止进一步增加气候相关风险的活动相关；主要涉及转型风险。</p> <p>直接措施可包括改变企业自身的生产流程或员工队伍，而间接措施可包括与客户或供应链合作和调整采购做法。</p>
转型计划	<p>关于向低碳经济转型的计划的信息，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关键假设和依赖性关系；以及 • 企业如何计划实现任何气候相关目标，包括温室气体排放目标。 <p>例如，碳减排计划通常依赖于供应链内的碳减排和可供使用的创新技术。投资者需要了解用于评价转型计划的可行性和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关键假设和依赖性关系。</p> <p>转型计划与企业的目标相关，即它们是实现这些目标的行动计划。转型计划通常包括用于适当计量业绩的中期目标，有时还会使用碳信用额度（参见 3.5.4）。</p>
资源配置	关于企业当前和预期的气候相关战略和转型计划的资源配置的信息。
以往期间之后的进展	关于以往期间所披露计划进展的定量和定性信息。
权衡	<p>关于管理层在决策时作出的权衡的信息。例如，一家企业为管理一项可持续相关风险退出某个特定市场，但因此放弃了客户群，并失去了产生相关收入和利润的机遇。</p> <p>这些权衡对于理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之间的联系非常重要，并且对于投资者全面了解企业的总体风险敞口也非常重要。</p>



企业是否需要使自身战略与《巴黎协定》相一致？

IFRS S2.BC144

否。气候披露准则要求披露企业战略。这包括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即《巴黎协定》⁶或类似的国家自主贡献(NDC)⁷）是否以及如何成为其目标制定的依据，但并未强制要求企业把这种一致性纳入企业战略。准则并未要求企业采用任何特定的战略或目标。

对于一些企业而言，其所在国家或地区的当地披露要求可能比气候披露准则更为具体。例如，越来越多国家或地区已通过实施法规来要求企业考虑转型计划或设定气候相关目标，包括承诺实现《巴黎协定》或类似国家自主贡献的目标。



转型计划

IFRS S2.14(a)(iv)

气候披露准则把有关战略和决策变化的披露信息与企业的转型计划及气候相关目标联系起来。该准则要求企业披露转型计划，包括企业如何进行抉择来响应当地法规要求。

IFRS S2.A

转型计划是企业战略的一个方面，该方面列出了企业计划采取的、向低碳经济转型的目标和行动。例如，如何减少企业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以及如何进行相关资源配置。

转型计划是更广泛企业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因为转型计划将企业公布的气候相关计划与明确且有时限的行动和目标联系起来。对转型计划作出有效披露，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气候相关计划对企业未来财务状况和业绩的影响。



示例9——商业房地产企业的转型计划

公司T是一家商业房地产企业。该公司于2022年在其外网上发布了向低碳经济转型的计划。T的通用目的财务报告阐释了该计划的主要特征，并披露了其进展以及与该计划相关的所有其他重要信息。

T的转型计划包括短期和长期行动，将优先考虑直接减排，而不是购买碳信用额度。关于目标的关键披露信息：

- 适用于该公司的所有经营活动和价值链；
- 根据《科学碳目标倡议企业净零标准》，采用行业脱碳法进行编制；
- 经过科学碳目标倡议的外部验证；
- 使用符合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的情景；
- 将2018年设为基准期间；以及
- 将2018年至2050年设为减排期间。

6. 《巴黎协定》是一项关于气候变化的国际条约。该条约由在巴黎参加《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一届缔约方大会(COP21)的196个签署国采用，并于2016年11月4日生效。其主要目标是将全球气温升幅控制在工业化前水平以上2°C之内，最好控制在1.5°C之内。准则所提及的“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是指气候披露准则发布时的《巴黎协定》。

7. 国家自主贡献是指各签署国为实现减排和适应气候相关影响而制定的行动计划。

关键时点	目标
203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范围1和2的绝对排放量:与2018年基准期间相比,减少50% 范围3的绝对排放量:与2018年基准期间相比,第1类购买的商品和第13类下游租赁资产减少30% 可再生能源:30%的直接能源消耗(kWh)来自可再生能源
205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范围1和2的绝对排放量:与2018年基准期间相比,减少90% 范围3的绝对排放量:与2018年基准期间相比,第1至15类减少90% 价值链:在整个价值链中实现温室气体净零排放* 可再生能源:90%的直接能源消耗(kWh)来自可再生能源

转型计划的主要目标是减轻气候变化的最坏影响,并遵循预期的未来政府能源和建筑法规。T的转型计划工作组将为该计划和目标提供支持,包括以下举措:

- 提高现有建筑物能源效率;
- 建设新型低碳建筑(如绿色钢铁和水泥以及绿色建筑);
- 转向可再生能源;
- 邀请租户和供应链参与;以及
- 现场可再生能源发电和储存;
- 培训和教育。

T将每年披露目标完成情况,其中包括管理层执行的趋势分析。其分析结果认为,自2018年基准期间以来取得的改进,主要是由于提高了现有建筑物能源效率以及实现了向可再生能源的过渡。

T将在选定的房地产中安装电热泵这一举措确定为实现2030年目标的关键行动。T披露了在这些房地产中安装热泵的预期成本,以及到2030年预期减少的排放量百分比。

由于钢铁和水泥被广泛使用,以及低碳替代竞品尚处于早期阶段,减少范围3的排放量预计将成为重大挑战。T与供应商合作,寻找低碳替代品,并在即将开始的建筑项目中试行部分替代品。成功找到低碳替代品被视为实现T的范围3相关目标的关键依赖因素。

T在其整体治理和风险管理披露中一同披露了其转型计划的审核流程。

* 2050年的剩余温室气体排放量预期将通过购买碳信用额度来抵消。T披露了有关其计划使用的碳信用额度的所有重要信息。

3.3.4

披露当前和预期的财务影响

IFRS S1.29(d), S2.9(d)

投资者需要了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管理层为管理这些风险和机遇而实施的战略)将如何影响企业的财务报表。这将同时关乎当前期间(已经发生的财务影响)和未来期间(即预期的财务影响)。投资者亦需要了解企业的商业模式所带来的潜在财务风险——例如,投资者需要更深入地了解企业所依赖的供应链或其他资源和关系。

IFRS S1.34, S2.15

准则要求企业提供信息，帮助投资者了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财务状况（如资产和负债）、财务业绩（如收入和支出）和现金流量。这些信息需要涵盖当前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影响以及短期、中期和长期的预期影响，并帮助投资者了解已识别的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财务规划。

在作出上述披露时，企业必须提供定性和定量信息，包括以下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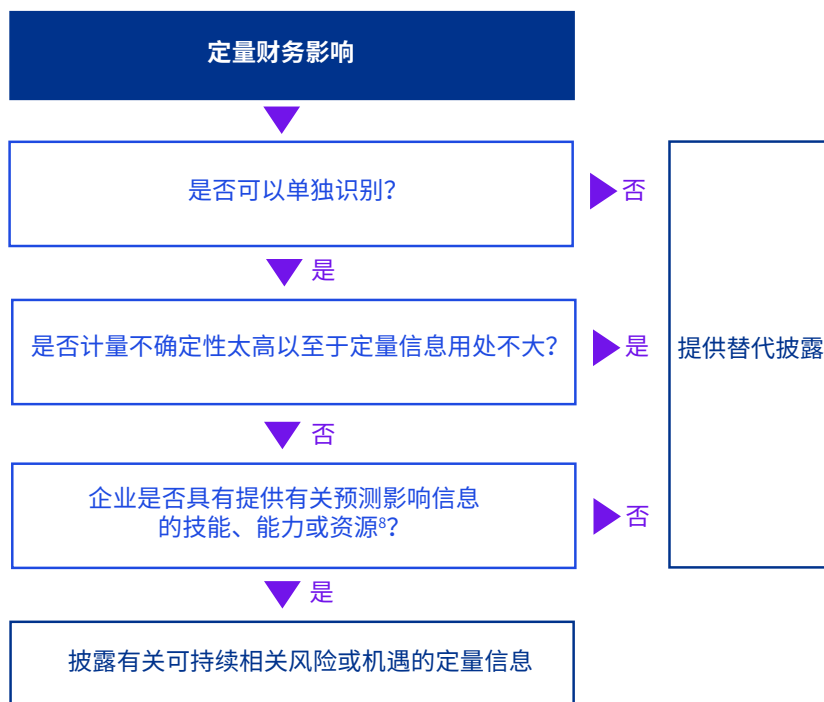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IFRS S1.35(a)-(b), S2.16(a)-(b)	<p>与最近一期财务报表之间的关联</p> <p>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对最近一期财务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影响。</p> <p>有关管理层识别出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这些风险和机遇具有导致对下一财年财务报表中列报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作出重要调整的重大风险。</p>
IFRS S1.35(c), S2.16(c)	<p>财务状况上的变化</p> <p>根据企业战略，管理层预计财务状况随着时间推移会如何发生变化。为此，企业应考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资和处置计划（例如，为支持可持续相关战略而实施的重大收购或撤资、业务转型或创新，以及合营合作），包括没有合同承诺的计划；以及 • 计划的为实施战略所需的资金来源，用以应对企业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例如，与可持续相关的融资安排。
IFRS S1.35(d), S2.16(d)	<p>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上的变化</p> <p>根据企业战略，管理层预计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随着时间推移会如何发生变化。例如，企业可披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层为支持低碳经济战略而计划推出产品和服务所可能带来的收入或成本上的变化； • 企业正在进入的替代市场的规模、该市场的行业利润率以及企业当前和目标市场份额； • 为支持员工保留战略而推出业务转型项目所带来的成本和预期成本节约；以及 • 已识别的、与气候相关的适应或减缓活动所发生的当前和预期成本。

IFRS S1.36, S2.17

当披露有关当前和预期财务影响的定量信息时，企业可以提供单一金额或区间范围。

IFRS S1.38–39,
S2.19–20

在某些情况下,企业无须提供有关单个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当前或预期财务影响的定量信息。为了确定是否需要提供上述信息,企业应采用以下框架。



IFRS S1.40, S2.21

如果企业提供**替代披露**, 则应披露:

- 无法提供有关单个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定量信息的原因;
- 关于单个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定性信息, 包括已受影响或可能受影响的财务报表单列项目、合计项目和小计项目; 以及
- 关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其他因素的综合财务影响的定量信息, 除非这些信息用处不大。

IFRS S1.37,
S2.18

准则是否就如何计量预期财务影响提供了指引?

是。准则指出:

- 预计需要报告的信息水平应与企业的情况(即企业的可用技能、能力和资源)相称; 以及
- 企业应使用在报告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参见第5.5部分)。

8. 缺乏必要的技能、能力或资源可以作为不提供有关预期财务影响的定量信息的理由, 但不能作为不提供当前财务影响的理由。如果满足上述标准, 但未能满足不提供量化信息的其他标准, 企业仍需量化报告期内财务报表中的信息, 即当前的财务影响。

这意味着企业需要:

- 开发方法和流程, 来确保其传达的信息是相关的, 并如实反映了企业计划涵盖的内容; 以及
- 在某些情况下, 获取新数据或将现有数据的不同来源联系在一起, 以确定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企业的财务状况、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

企业在纳入定量信息时需要格外小心谨慎, 即相关假设、方法和判断应当足够明确, 以便投资者能够评估所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影响。



示例10——当前和预期影响: 新政策的出台

公司X生产的产品将受到规定最低能源效率标准的新法规的影响。为了满足这一标准, X的部分关键产品将需要重新设计, 并需要新的生产设施进行生产。该法规的延伸条例有望于明年出台, 可能会要求对X的其他产品进行类似的更改。

X通过提供以下信息披露当前和预期的财务影响。

当前财务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释X预计将如何受到该法规的影响, 说明当前生产设施需要重新设计的事实。 • 与该等设施相关的、已计入财务报表的减值损失, 并与X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IAS 36 <i>Impairment of Assets</i>) 所作的披露联系起来。 • 解释X就该法规的潜在延伸所做的假设, 并与X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列报》(IAS 1 <i>Presentation of Financial Statements</i>) 所作的关于减值判断的披露联系起来。
预期财务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释X应对该等法规的投资计划。 • 说明所需的投资水平、投资时间以及融资方式。 • 解释X既定产品系列的变化对其未来现金流量造成的不确定性, 其中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说明X预计需要重新设计的产品所占销售额与销售成本的比例; 以及 - 描述行业分析师就新法规对X产品类型市场的潜在影响所发布的预测, 该预测被用于制定X的财务计划。

**示例11——预期影响:无法量化的影响**

公司Y依赖某种原材料,其成本和供应均会受到即将出台的污染相关法规的影响。

Y通过提供以下信息来披露预期的财务影响。

预期财务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解释无法提供有关新法规造成的预期财务影响的定量信息,因为法规的影响无法与其他市场因素分开确定。 • 解释该变化预期将影响原材料成本(影响销售成本和存货),但对毛利率和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将取决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替代原材料的可用性; - 研发工作是否能成功实现多元化和摆脱此类原材料以及相关成本;以及 - 新法规出台后市场上销售产品的价格弹性。 • 关于供应商如何应对法规和Y所在市场以往吸收成本上升的能力的定性信息。 • 关于Y购买原材料的历史数量的定量信息,以便投资者评估Y面临的潜在成本变化的风险。
--------	--

3.3.5**描述企业的适应性**

IFRS S1.29(e), 41,
S2.9(e)

企业应当披露相关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其战略和商业模式对可持续相关风险的适应性的信息。披露应包括分析的方式和时间范围,以及定性(和定量,如适用)信息。

IFRS S1.41

披露适应性分析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的商业模式的灵活性及其应对不确定的未来事件的能力。提供有关企业建模及结果的详细信息,可以帮助投资者将管理层作出的假设和计划与自身的假设和计划进行比较。

IFRS S1.42

一般要求准则并未具体说明企业需要提供哪种信息类型来说明其对特定可持续相关风险的适应性。准则指出,这将由其他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如气候披露准则)来界定,包括是否需要情景分析。

IFRS S2.22,
B1-B18  

气候披露准则要求企业使用情景分析来评估适应性,并提供了方法指引。尽管要求使用情景分析,但企业使用的方法应与其执行分析时的情况相称,即应考虑企业面临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及其可用的技能、能力和资源。企业需纳入在当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参见第5.5部分)。

IFRS S2.BC59

准则区分了情景分析和适应性评估。情景分析是对可持续相关风险和假设的潜在影响的“假设发生(what-if)”分析,而适应性评估则在此基础上解释“那会怎么样(so what)”,即考虑该分析对企业战略及其应对能力的影响。



预测和情景分析之间是否有区别？

是。预测和情景分析可以互为补充，但又互不相同。

预测旨在预测业务在未来报告期间的表现情况。它依据的是历史信息和前瞻性趋势。

尽管情景分析通常使用预测信息和其他数据来模拟假如特定事件发生时的业务表现，但它体现的是对“假设发生”问题的分析，而不是对未来预计发生情形的预测。



企业是否需要使用情景分析来确定预期财务影响？

IFRS S1.BC113, S2.BC69

否。提供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预期财务影响的要求可与披露适应性信息或执行情景分析的要求独立应用。但是，企业在编制其他披露（包括对预期财务影响的披露）时，可能会发现适应性评估和情景分析很有用。

除了预期的财务影响外，适应性评估和情景分析可能为企业识别和评估风险和机遇（参见3.3.1）及其转型计划（参见3.3.3）提供依据。

企业确实需要披露情景分析是否以及如何用于为其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提供依据，以及气候相关情景分析是否以及如何用于为其识别气候相关机遇提供依据（参见第3.4部分）。



气候相关情景分析

气候相关情景分析可以帮助企业了解气候相关事项（及其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随着时间推移来影响其业务、战略和财务业绩。其他情景分析可用于对非气候相关事项的影响进行建模。

IFRS S1.A

情景分析体现了管理层在一系列假设情况下识别和评估不确定结果的过程，而这些假设则是基于管理层对影响业务的风险和机遇所持的看法。

财务报表余额有时取决于预期价值评估，同时也基于管理层对业务潜在风险和机遇所持的看法。但是，由于所提出的情景是假设性的，因此任何特定情景都不太可能作为编制财务报表的适当依据。

IFRS S2.22, B2

根据气候披露准则，企业需要执行情景分析，以便投资者对企业的适应性进行评估。执行情景分析时应以企业的自身情况为基础，并考虑企业所面临的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其执行情景分析的技能、能力和资源。

IFRS S2.B8, B11

确定情景分析的方法包括选择分析使用的输入值和做出分析选择。在选择输入值时，企业可使用定性和定量信息，以及内部或外部开发的信息。公开可获得的情景被视为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情景。

IFRS S2.22

如果企业使用气候相关情景分析来支持其适应性评估，则需要提供此项分析的相关信息。这包括企业区分用于测试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的各个场景（如重要）。

气候披露准则规定就所执行的情景分析和后续的适应性评估提供下列具体的披露信息。

主题	需要披露的内容
<i>IFRS S2.22(b), BC59</i>	情景分析:企业如何及何时执行分析
<i>IFRS S2.22(b)(i)</i>	输入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所选用的情景, 包括其来源和多样性信息。 该等情景是否与气候相关转型风险或气候相关物理风险有关。 确认管理层在分析中是否包含了与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相一致的情景(即“与《巴黎协定》相一致”的情景⁹)。 管理层为何选择特定情景来支持其对适应性作出的评估。 分析中所用的时间范围和经营范畴。
<i>IFRS S2.22(b)(ii)</i>	关键假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管理层就低碳经济转型对企业的预计影响而制定的详细假设, 包括: 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策假设、宏观经济形势假设、国家或地区层面的变量假设、能源使用和能源结构假设, 以及科技假设。
<i>IFRS S2.22(b)(iii)</i>	分析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执行分析的报告期间。
<i>IFRS S2.22(a), BC59</i>	适应性评估:对情景分析结果及其影响的讨论
<i>IFRS S2.22(a)(i)</i>	分析结果的影响 <p>提供相关信息, 让投资者了解情景分析结果对企业战略和商业模式的影响。</p> <p>这包括: 企业需要如何应对各个气候相关转型途径中识别出的影响以及建模使用的转型假设。</p>
<i>IFRS S2.22(a)(ii)</i>	不确定性领域 <p>管理层考虑的重要不确定性领域。</p>
<i>IFRS S2.22(a)(iii)</i>	适应能力 <p>提供相关信息, 说明企业如何能在短期、中期和长期灵活适应或调整其战略和商业模式。其中包括考虑以下能力:</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赖现有财务资源或者重新分配资源以利用气候相关机遇的灵活性; 以及 重新配置现有资产、重新调整现有资产用途、升级或停用现有资产。 <p>这还包括考虑当前或计划的气候相关投资的影响(例如, 支持气候相关的减缓措施、适应措施或机遇)。</p>

9. “与《巴黎协定》相一致”的情景是指输入值应符合以下要求的情景, 即: 与前工业化时期相比, 全球气温升幅控制在2°C之内, 最好控制在1.5°C之内。

IFRS S2.B1-B17

**是否所有企业都需要执行复杂的情景分析？**

否。预期的复杂程度取决于企业面临的气候相关风险以及可用的技能和资源。这意味着情景分析的范围涵盖从叙述性描述到定量信息。ISSB预计，企业将随着时间的推移优化其情景分析。

例如，与面临较大的气候相关风险（对未来商业模式可行性构成严重威胁）的企业相比，面临较低的气候相关风险总敞口的企业可采用更为简单的分析法。



在确定情景分析的输入值时，企业应考虑在报告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参见第5.5部分）。

**是否需要列报所用气候相关情景模型的技术细节？**

视情况而定。为使适应性评估易于理解，除了适应性评估的结果和结论外，企业亦需对如何执行情景分析提供足够的细节。这一点可参见上表。

尽管参考使用外部气候相关情景模型可能是有用的信息，但企业解释所采用的情景如何适用于其自身情况亦是重要的信息。

如果仅提供管理层的评估，而不说明管理层如何及为何执行计算和所涉及的重大不确定性，则披露信息可能会产生误导或被解读为是对未来事件进行预测，而未来事件本身就具有固有的不确定性。鉴于情景建模中普遍存在的不确定性程度以及可能包含的大量潜在途径，这一点尤为重要。

**准则是否规定了企业需要建模的情景？**

否。准则规定的是，企业应提供相关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其战略和商业模式对气候相关变化和不确定性的适应性。

为此，企业应考虑可能对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的情景，这可能包括各种多元化情景。准则未明确规定情景的数量和类型，这将取决于企业的具体情况——包括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和现有的技能和资源。相关的系列情景可能包括调查不同程度全球升温幅度的情景（例如1.5°C或4°C），以及其他因素（例如，全球响应速度）。

例如，许多企业可能会使用升温1.5°C的气候相关情景。但是，对于面临气象灾害重大风险的企业（例如，财险和意外伤害险的保险公司），使用那些调查物理风险并导致升温超过1.5°C的情景可能也会有帮助。企业亦可考虑对不同的政策响应进行建模——例如，全球各地政府是在短期内通过政策措施和审慎方式实现气候相关目标，还是等到物理风险的重大影响引发更为无序的转型时才采取措施。

IFRS S2.BC66-BC67



企业是否需要在每个报告日执行情景分析？

IFRS S2.B18

否。企业需要在每个报告日披露气候适应性信息，但可以按照其战略规划周期执行情景分析。该周期可以是一年或多年（例如3到5年）为一个规划周期。

因此，关于企业如何执行情景分析的披露可能每年都保持一致。但是，企业需要更新报告期内对气候相关风险的适应性的披露，以就气候不确定性对企业的商业模式和战略的影响反映最新见解以及期末情况——例如，反映立法、碳税和任何相关政府公告的变化。

3.4 风险管理

IFRS S1.43, S2.24

风险管理披露信息的**目标**是，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流程**。这有助于投资者**评估企业的整体风险状况和风险管理流程**。这些披露信息还旨在帮助投资者了解这些流程是否以及如何**整合到**企业的总体风险管理流程中。

IFRS S1.44, BC119, S2.25

企业需要披露风险和机遇，但如下文所述，对于某些领域，具体的披露要求有所不同。例如，准则通常要求风险比机遇披露得更为详细。

本部分涵盖了企业所用流程的披露信息。关于如何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指引载列于**第2.3部分**。

IFRS S1.B42(b), S2.26

企业在披露这个领域的信息时，需要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披露。这可能在多方面存在相关性，包括以下方面。

- 有关风险和机遇管理的信息可能与企业治理流程（**第3.2部分**）或战略（参见**第3.3部分**）的披露信息有关。例如，在治理内容领域，企业需要描述负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战略部门的业务活动，包括该部门在监督企业风险管理流程和相关政策的过程中如何考虑风险和机遇。这些信息可能与风险管理流程本身的描述相关联。
- 企业也可以使用与其他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相同的流程来管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IFRS S1.44(a), S2.25(a)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风险流程	企业如何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这包括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在风险评估流程中使用的输入值和参数——例如，数据来源和披露的流程所涵盖的业务范围； • 企业是否以及如何使用情景分析来为可持续相关风险的识别提供依据； • 企业如何评估所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的性质、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例如，所用的定性因素和定量临界值；

IFRS S1.44(b), S2.25(b)

IFRS S2.25(b)



IFRS S1.44(c), S2.25(c)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相对于其他风险类型,企业是否以及如何确定可持续相关风险的优先顺序; 企业如何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以及 自上一报告期后,企业的风险评估流程是否以及如何发生变化。
机遇流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企业如何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机遇。
气候相关机遇流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气候相关情景分析是否以及如何为气候相关机遇的识别提供依据。
流程整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管理流程,在何种程度上被融入企业的总体管理流程中并为其提供依据。



企业是否需要就每个已识别主题一并披露其风险管理流程?

IFRS S1.B42(b), S2.26

视情况而定。两项准则中的风险管理披露信息都侧重于以流程为导向的信息,并需要清晰说明企业如何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其中一个重要的部分是,企业需要说明这些风险管理活动如何被融入企业的总体风险管理流程中。

企业需要在信息列报方式上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披露。气候披露准则明确要求,企业在提供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管理流程信息时,应考虑如何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披露。因此,如果企业整合了各个主题的治理和/或风险管理流程,它们将需要审慎考虑如何列报此类信息,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披露。

如果在具体管理这些流程的业务层面来列报流程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能会发现信息更有用。某些情况下,这可能是在集团、部门或地理区域层面上进行,而不是针对某一已识别主题(例如,将气候相关风险与生物多样性相关风险分开披露)。



企业是否需要使用相同的流程来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否。披露信息需要反映企业在实践中用于识别、评估、优先级排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流程。但是,企业无须对其风险和机遇使用相同的流程。对于许多企业来说,目前用于识别、评估和管理机遇的流程可能不如用于识别、评估和管理风险的流程成熟。

3.5 指标和目标

IFRS S1.45, S2.27

指标和目标的披露信息需要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在管理其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方面的表现，包括了解企业在实现其设定的或法律法规要求的目标方面取得的进展。

IFRS S1.46

企业应披露各项已识别的合理预期将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参见 2.3.1) 的指标 (如重要)：

- 用于计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和计量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的指标 (参见 3.5.1)；以及
- 即使管理层在监督业绩时未使用，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也要求披露的指标。

IFRS S1.48–49

企业需要纳入其特定商业模式或经营所在 (多个) 行业特有的指标。如果所披露指标的来源不是 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企业需要确定来源和所采用的指标。

IFRS S1.52–53

所有目标和相关指标应当：

- 使用有意义和清晰的用语来描述；以及
- 定义和计算随时间推移保持一致。

有关重新定义或替换指标时所需披露信息的指引，参见第 5.7 部分。

企业需要同时应用两项准则来报告指标，如下所示。



IFRS S2.28(a)

指标类型	一般要求准则	气候披露准则
跨行业指标	使用指引来源以确定与 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未涵盖的主题相关的指标 (参见第 2.3 部分)	使用七类跨行业指标 (参见 3.5.2)
特定行业指标		使用特定行业指标 (参见 3.5.3)
企业定义指标	遵循有关企业自行定义指标的披露指引，而不是根据现有准则或框架进行计算 (参见 3.5.1)	遵循一般要求准则的指引

IFRS S2.28(b)

IFRS S1.50

IFRS S1.46(b)(ii),
S2.28(c)

企业需要在指标信息与其设定的或法律法规要求实现的目标信息之间建立联系 (参见 3.5.4)。

IFRS S2.37



在确定和披露用于设定和监督目标进展情况的指标时，气候披露准则要求企业参考并考虑特定行业指标和跨行业指标的适用性。

3.5.1 企业定义指标

企业应使用 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 (如气候披露准则) 来确定要披露的指标，并使用其他指引来源 (参见第 2.3 部分) 来确定 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 (尚) 未涵盖的主题。但是，企业可能还需要披露用于计量和监督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其他指标，包括气候相关指标。这一点在目标依赖于企业自行定义的指标时尤为相关。

一般要求准则提供了披露企业自身指标 (即企业自行设定的指标) 的指引。这是为了帮助企业提供与其业务最为相关的信息，以及支持一致性和可比性。

信息	需要披露的内容
IFRS S1.50(a)–(b) 定义	如何定义指标, 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该指标是以绝对值、还是相对于另一个指标的相对值¹⁰, 或是定性 (例如, 红黄绿三色分级) 披露; 以及 如果该指标通过调整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以外的来源的指标进行定义, 则披露所用的来源以及该指标与来源指标的差异。
IFRS S1.50(c) 外部验证	指标的计量是否由外部机构验证, 如是, 由哪个机构验证。
IFRS S1.50(d) 方法	用于计算指标的方法, 包括输入值、重大假设和限制。

3.5.2



与气候相关的跨行业指标

IFRS S2.29

企业需要披露七类与气候相关的跨行业指标, 如下表所示。这些指标普遍适用于所有企业 (不论其所在的行业和商业模式)。

IFRS S2.B65

尽管在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方面已有详细的跨行业指引, 但其他六种类别缺乏适用于所有行业的详尽的指引。但是, 准则提供了企业在选择这些类别的披露指标时应遵循的一般指引, 包括要求考虑以下因素:

- 特定行业指引是否提供了可以满足这些类别要求的任何相关的特定行业指标, 或者企业是否有相关的企业定义的指标;
- 可以合理预期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何时产生影响的时间范围;
- 风险和机遇集中在商业模式和价值链的情况; 以及
- 在这些跨行业指标和关于当前和预期财务报表影响 (参见3.3.4) 的披露信息以及相关财务报表 (参见4.2.3和5.2部分) 中的披露信息之间建立联系。

IFRS S2.30, B39



企业应使用在报告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所有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 (参见5.5部分) 来报告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和有关气候相关物理风险和转型风险以及气候相关机遇的指标。

10. 相对值指标是指相对于另一个指标而言的指标。例如, 绝对值指标可以是范围1温室气体排放量, 相关的相对值指标可以是每单位收入的范围1温室气体排放量。

IFRS S2.29(a),
B24,
B26-B33,
B55



IFRS S2.29(b),
30



IFRS S2.29(c),
30



指标类型	需要披露的内容
<p>温室气体排放</p> <p>有关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标准》¹¹的信息,参见附录三,以及示例12A和12B。</p> <p>有关与温室气体排放计量和披露相关的过渡缓释,参见第6.2部分。</p>	<p>范围1、2和3的绝对排放总量应按照《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计量,以吨二氧化碳当量(tCO₂e)来表示,除非所在国家或地区或交易所要求使用其他替代方法。</p> <p>关于所选计量方法(即《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中的股权比例法、运营控制法或财务控制法)、输入值和假设的信息以及选用该方法的原因。</p> <p>对计量方法、输入值和假设所做的任何更改,以及做出这些更改的原因。</p> <p>每个范围都有具体要求。</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下组织分别披露范围1和2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并财务报表集团(例如,对于使用IFRS会计准则的企业,这包括母公司及其合并子公司);以及 - 未合并的被投资方(例如,对于使用IFRS会计准则的企业,这包括联营企业、合营企业和未合并子公司)。 • 使用基于位置的方法计算范围2排放,并列报与管理企业外购能源相关的合同工具信息。为满足这一要求,可能还需要披露基于市场的范围2排放。 • 对于范围3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说明《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中规定的范围3排放包括的类别,并考虑上游与下游价值链中相关的环节;以及 - 如果企业的活动包括商业银行、保险或资产管理,则提供有关融资排放的额外信息(参见3.5.3)。
<p>转型风险</p>	<p>易受转型风险(即向低碳经济转型导致的风险)影响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和百分比。</p> <p>例如,对于银行而言,这可能包括易受气候相关变化影响的行业的信用集中风险。</p>
<p>物理风险</p>	<p>易受物理风险(即与气候变化的物理影响相关的风险)影响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和百分比。</p> <p>例如,对于房地产企业而言,这可能包括受洪水影响地区的房地产、基础设施或其他资产的金额和百分比。</p>

11.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2004年)》(Greenhouse Gas Protocol: A Corporate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2004), 简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为企业提供了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的指南。《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价值链(范围3)核算和报告标准(2011年)》(Greenhouse Gas Protocol Corporate Value Chain (Scope 3)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2011), 简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提供了关于范围3排放类别的指南。在本刊物中,这两项标准统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标准》。气候披露准则下温室气体排放的计量参照《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来确定。有关详情,参见附录三。

IFRS S2.29(d),
30

指标类型	需要披露的内容
气候相关机遇	涉及气候相关机遇的资产或其他业务活动的金额和百分比。 例如,对于汽车制造商而言,这可能包括已售零排放汽车、混合动力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的金额和百分比。
资本配置	为应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而发生的资本支出、融资或投资的金额。 例如,对于农业企业而言,这可能包括对气候适应措施(例如,土壤健康、灌溉和技术等)的投资金额和百分比。
内部碳定价	企业内部用于评估排放成本的每公吨温室气体排放的价格(以列报货币表示,每公吨二氧化碳当量的金额)。 说明企业在决策中是否以及如何应用碳定价(例如,投资决策、转移定价及情景分析)。
薪酬	本期与气候相关考虑因素有关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百分比。 说明在考虑高级人员薪酬时是否以及如何考虑气候相关考虑因素。

IFRS S2.29(e)

IFRS S2.29(f)

IFRS S2.29(g)



如果指标未予充分解释或界定,企业是否会被视为存在“洗绿”行为?

是。企业需要明确描述用于计量指标的范围和方法。这将有助于投资者了解每个指标所指代的内容,以免对所提供的信息产生误解。

在计算如上表所列的气候相关指标时,企业可能需要作出重大假设和判断。企业也可能对上述每个跨行业类别中的指标作出不同于同行企业的定义。这意味着,描述所用方法对于投资者的理解非常重要,它有助于支持可比性和提高透明度。



气候披露准则是否规定了如何计量温室气体排放?

IFRS S2.29(a)(iii),
29(a)(v), B21–B22, B26,
B29, B40–B42

否。气候披露准则要求企业使用《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计量温室气体排放(有缓释措施可选),但允许选择不同的计量方法。详情请参见附录三。

但是,气候披露准则确实规定了企业:

- 根据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最新评估,以100年为时间跨度,使用全球增温潜势值将排放量转换为二氧化碳当量;
- 选择适当的排放因子,并提供足够的信息,使投资者能够了解企业使用的输入值、假设和估计,为何这些项目具有相关性,以及报告期内对计量技术所作的变更¹²;
- 使用基于位置的方法计量范围2排放,并列报与管理外购能源相关的合同工具信息;以及
- 使用提供的指引来支持确定范围3排放披露的相关输入值(参见下文的观察)。

12. 尽管企业必须使用基于政府间气候变化专门委员会的最新评估的全球增温潜势值,但气候披露准则解释,企业无须为了使用这些排放因子而重新计算已经将成分气体转化为二氧化碳当量的排放因子。

IFRS S2.B38–B57

**气候披露准则是否就如何确定范围3排放披露的相关输入值提供指引？**

是。气候披露准则提供了一个框架，以支持企业确定可用数据来源的优先顺序，并向投资者提供相关计算的有用信息。

企业应优先考虑以下数据：

- 基于直接计量；
- 来自价值链中的特定活动；
- 具有及时性；
- 如实反映活动的相关地点和所用技术；以及
- 经过验证。

为了帮助投资者了解企业使用了哪些输入值，企业应披露：

- 使用价值链中特定活动的输入值计量（即，而不是根据第三方或代用资料估计）范围3排放的程度；
- 使用经验证的输入值编制数据的程度；以及
- 企业在认为其无法估计时，如何管理范围3排放。

IFRS S2.B19

**价值链中报告期不同的企业提供的信息是否能用于计量范围3排放？**

视情况而定。只有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企业才允许使用与其自身不同报告期的价值链信息：

- 企业使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最新数据；
- 报告期长度相同；以及
- 企业披露了在两家企业的报告日之间发生的任何重大事项或变化的影响。

例如，一家公司在报告其截至20X7年12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的范围3排放时，可纳入主要价值链合作伙伴所报告的截至20X7年10月31日止12个月期间的排放信息，但前提是不存在可合理获得的更新数据，并且该公司未发现期末日之间发生的重大事项或变化。



示例12A——温室气体排放的组织边界

公司E投资了多家非全资所有企业。

- 该集团按照IFRS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 在应用《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时，该集团选用运营控制法¹³。根据该方法，如果E对于其投资的其他业务或企业具有运营控制权，那么该等投资将纳入组织边界，因此纳入范围1或2排放。

下表说明了E的部分投资所适用的合并原则。

投资	IFRS会计准则下的会计政策	运营控制法
O Ltd 拥有80%股权的子公司；E具有运营控制权	完全合并*	100%纳入
I Pty Ltd 拥有50%股权的合营企业；E不具有运营控制权	权益法核算**	0%纳入
L GmbH 拥有50%股权的合营企业；E具有运营控制权	权益法核算**	100%纳入

E所作的范围1和2排放披露信息将包括（以二氧化碳当量公吨数表示）：

- 范围1和2排放：
 - 绝对排放量；
 - 分开披露已纳入与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被投资方的排放；以及
 - 按最重要的地理位置分开披露，并指出这表明未来可能面临被征收碳税的风险，管理层认为这可能会对未来的财务业绩产生重要影响；以及
- 说明E使用运营控制法是为了与同行企业集团以及自身的历史报告保持一致；以及
- 用于计量范围1和2排放的输入值和假设的进一步信息，并确认与上年相比没有发生变更。

注释：

* 作为E持股80%的子公司，O Ltd已完全合并并在E的财务报表中。其他方拥有的20%股权将在权益中列报为非控制性权益。O Ltd的100%的收入将在E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为收入。

** 在权益法下，E确认其在I Pty Ltd和L GmbH的净资产和净收益中所占的份额。E不按其所有权百分比进行逐行合并，这意味着部分财务指标（如E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收入）不包括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方业绩。

13. 有关温室气体核算的运营控制法的更多信息，参见附录三。



示例12B——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披露

接示例12A, 公司E还提供了关于范围3排放的披露信息。E的活动不包括商业银行、保险或资产管理。

在确定披露内容时, E使用《温室气体核算体系: 价值链标准》并纳入以下信息:

- 其间接(范围3)排放及其子公司O和合营企业L的间接排放(由于E对这两家公司的运营有控制权, 因此其范围1和2排放将在E合并的范围1和2排放中报告); 以及
- 合营企业I的范围1、2和3温室气体排放(不包含在E合并的范围1和2排放之内)。

E的披露信息可以:

- 解释其范围3排放包括第1类(外购商品和服务)、第5类(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第6类(商务差旅)和第15类(投资), 因为这些是被确定为重要的类别;
- 描述用于计量范围3各类排放的计量方法、输入值和假设, 以及有关所包含数据来源类型的理由和信息, 并说明:
 - 排放范围与上年相同, 因为管理层未识别出导致本年需要重新评估的任何重大事项;
 - 第1类排放使用混合的方法计算。E直接从其12家最大的供应商处获取经验证的数据, 因为E与这些供应商加入了采购数据共享流程。其余供应商没有加入该流程, 因此E使用行业平均估计值来计算其余的第1类排放;
 - 第5类排放使用特定供应商的方法计算。E从第三方废弃物运输商处获取公司活动数据并应用排放因子;
 - 第6类排放使用基于支出的方法计算。E从采购明细账和支出系统中生成数据(该数据获得其外部鉴证机构提供的保证)并应用排放因子; 以及
 - 第15类排放使用特定投资的方法计算。E直接从其投资中获取温室气体排放数据, 并根据E所占每个被投资方的权益比例份额进行分配。

3.5.3



与气候相关的特定行业指标

IFRS S2.28(b), 32

企业需要提供特定行业信息(如相关)。如果一家企业在多个行业开展活动, 它可能会从多个行业中识别披露主题和指标。

IFRS S2.32

气候披露准则为11个领域(涵盖68个行业)提供了特定行业指标的定义和计量指引。企业需要参考并考虑这些指标在披露描述企业业绩或如何管理和计量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特定行业信息方面的适用性。

这些指标按披露主题来划分。每个行业的披露主题和指标各不相同。气候披露准则还对每个行业提出了活动指标, 因为这些指标有利于向投资者提供规范化的数据。

IFRS S2.BC138

有关特定行业披露主题和指标的详细清单, 参见气候披露准则的特定行业实施指引。虽然这只是说明性指引, 但是ISSB计划在未来要求企业强制执行, 这有待进一步商讨。

举例说明, 电子商务行业建议披露的指标包括以下方面。

IFRS S2.IBG Volume 4

披露主题	需要考虑的指标	报告单位
硬件基础设施、能源和水资源管理	• 总能耗, 按电网电力百分比和可再生能源百分比来划分	焦耳 (GJ), 百分比 (%)
	• 总取水量和总消耗量, 以及两者在基准水压力高或极高地区所占的百分比	千立方米 (m ³), 百分比 (%)
	• 有关将环境考虑因素纳入数据中心需求战略规划的讨论	不适用
产品包装与分销	• 产品运输过程中的温室气体排放总量足迹	二氧化碳当量公吨数 (tCO ₂ e)
	• 有关降低产品交付对环境影响的战略的讨论	不适用

此外, 电子商务行业建议披露的活动指标包括以下方面。

活动指标	报告单位
• 企业定义的、适用于其业务活动的用户活动计量标准 (例如, 月活跃用户数量)	数字
• 数据处理能力和外包的百分比	定量
• 装运数量	数字



特定行业指标是否与SASB准则相一致?

是。气候披露准则提供的特定行业指标指引来源于SASB的77个针对特定行业的准则¹⁴。但是, ISSB对其作了修改, 目的是:

- 确保国际适用性, 删除美国所特有的术语 (如ENERGYSTAR®评级); 以及
- 仅反映气候相关范围, 把指标范围限定为与气候相关事项 (如水质) 直接或间接相关的指标。

ISSB发布气候披露准则时, 还更新了SASB准则, 以反映这些变化和确保国际适用性。

14. 气候披露准则中的类别少于SASB准则, 因为后者的某些准则 (如广告和营销) 不包括气候相关指标。

**跨行业指标和特定行业指标是否存在重叠部分？**

IFRS S2.B65(d)

是。两者之间存在重叠部分，尤其在温室气体排放方面。对于许多行业来说，这些既是特定行业指标，也是跨行业指标。

在某些情形中，虽然要求使用相似的指标，但特定行业指引提供了更多详情，较跨行业指引更进一步。例如，对于范围1排放，“煤炭经营”特定行业指引要求进一步披露：范围1排在受到排放限制法规约束的地区的百分比

气候披露准则提供了关于上述重叠部分的指引，指出企业在确定要列报的其他跨行业指标类别的相关指标时，应考虑特定行业指标。

**企业是否需要披露特定行业实施指引中的所有主题或指标？**

IFRS S2.32

否。但是，企业必须考虑针对其所在行业的特定行业指引中包含的披露主题和相关指标是否与其业务相关。企业可能会根据具体事实和情况，确定仅适用特定行业指引中的部分披露主题。

这意味着，企业将需要实施流程来评估该指引的相关性，并证明已作出该评估。

融资排放披露IFRS S2.29(a)(vi)(2),
B37, B58–B63

气候披露准则要求从事商业银行、保险或资产管理活动的企业披露有关其融资排放的额外信息。

从事上述活动的企业应在其范围3第15类（投资）报告中披露了以下内容。

	商业银行和保险活动	资产管理活动
IFRS S2.B61(a), B62(a), B63(a)	融资排放的绝对总量	各行业 ¹⁵ 按资产类别、按范围1、2和3排放细分
IFRS S2.B61(b), B62(b), B63(b)	以列报货币表示的相关金额——即	按范围1、2和3排放细分
IFRS S2.B61(c), 62(c), 63(c)的百分比	资产管理总额
IFRS S2.B61(d), B62(d), 63(d)	描述所用方法, 包括投资或总风险敞口分配方法	融资排放计算中包含的总风险敞口 ¹⁶
		融资排放计算中包含的资产管理总额 ¹⁶

**气候披露准则是否规定了如何计量融资排放？**

IFRS S2.BC125

否。气候披露准则提供了详细的报告要求，以支持企业提供融资排放披露，但未规定计量方法。

这是为了推动一致性和可比性，同时继续留出创新空间，使得市场能够在现有或新兴方法（如碳核算金融联盟（PCAF）标准）的融合上互助协作。

15. 使用全球行业分类体系(GICS®)进行的行业分类。

16. 如果融资排放计算中包含的总风险敞口或资产管理总额的百分比低于100%，企业需要披露对排除情况的解释，包括排除的资产类别。

3.5.4

目标

IFRS S1.46(b)(ii),
S2.28(c)

企业需要提供可持续相关目标的详细描述,这些目标与企业用于计量和监督该等目标的指标相关联。企业还需要披露法律法规要求其实现的目标。

准则没有规定此类信息的披露格式,但在披露战略和相关指标和目标时,企业应在这两者之间建立明确的联系。

IFRS S2.14(a)(iv)–(v)

例如,企业在解释其对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战略应对措施时,需要确保投资者能够了解企业如何计划实现气候相关目标(参见3.3.3)。此外,许多转型计划将包括长期目标,例如,到2050年实现净零碳排放。为了实现这些目标,转型计划通常包括需要披露的中期目标和阶段性目标,例如,到2030年排放量比20X0年水平减少40%。

下表概述了企业设定的或必须实现的各项定量或定性目标的披露要求。

主题	需要披露的内容
IFRS S1.51(a), S2.33(a), 34(c)	相关指标 用于设定和监督目标进展情况的指标。
IFRS S1.51(b)	目标 具体的定量或定性目标。
IFRS S1.51(c), S2.33(d)	时间范围 目标的适用期间。
IFRS S1.51(d), S2.33(e)	基准期间 衡量进展的基准期间。
IFRS S1.51(e), S2.33(f)	阶段性目标或中期目标 所设定的关键阶段性目标或中期目标。
IFRS S1.51(f), S2.35	业绩 企业基于目标的业绩。 对业绩趋势或变化的分析。
IFRS S1.51(g), S2.34(d)	修改 是否对目标进行了修改,以及这些修改的说明。
	关于气候相关目标的额外信息
IFRS S2.33(b)	目的 目标的目的——例如,以气候相关减缓、适应或符合科学的倡议要求为目的。 有关气候相关减缓和适应气候变化主题的讨论,参见3.3.3。



	主题	需要披露的内容
IFRS S2.33(c), 36(a)–(b)	范围	目标的范围——即，目标是涉及整个企业还是仅涉及特定领域。 排放目标涵盖了哪些范围(即范围1、2和3)和哪些气体(即《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涵盖的七种气体，或这些气体的子集)*。
IFRS S2.33(g), 36(d)	性质	如果是定量目标，该目标是绝对目标还是基于强度的目标。 目标是否通过行业脱碳方法(sectoral decarbonisation approach)得出。
IFRS S2.33(h)	可比性	最新气候变化国际协议(即《巴黎协定》)如何为气候相关目标的设定提供依据。 这包括与国际协议挂钩的国家或地区承诺(如国家自主贡献)。
IFRS S2.34(a)	验证	目标及其方法是否经过第三方验证。
IFRS S2.34(b)	流程	审议目标的流程。
IFRS S2.36(c), B68–69	总额或净额*	总额目标还是净额目标。对于任何净额目标，披露相关的总额目标。
IFRS S2.36(e), B70	碳信用额度* 有关碳信用额度的更多信息，参见下文。	企业计划使用碳信用额度来抵消排放，以实现净额目标。 企业在多大程度上以及如何依赖碳信用额度的使用来实现目标，包括碳信用额度的类型以及其是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属于基于自然或基于技术的碳消除；以及 旨在通过减少或消除碳来进行抵消。 对碳信用额度的第三方验证或认证方案。 了解碳信用额度计划的可信度和完整性所需的任何其他信息(例如，关于碳抵消持久性的假设)。
* 仅披露与温室气体排放目标相关的信息。		



碳信用额度

IFRS S2.A

碳信用额度(一种常见的碳抵消类型)是由碳信用额度计划发布的排放单位。通过购买碳信用额度，企业可以补偿其直接或间接活动产生的排放，以实现任何净排放目标或达到监管要求。

碳信用额度通常由第三方**基于自然的解决方案**(例如，植树)或**科技手段**(例如，使用化学反应通过直接空气捕获消除二氧化碳)从大气中消除温室气体而生成。它们也可能代表减少排放而不是消除排放(例如，可再生能源信用额度)。

碳信用额度是**可转让或可交易工具**，其通过电子注册表获得唯一序列，完成发布、跟踪和注消操作。有些企业通过“限额与交易计划(cap and trade schemes)”来产生碳信用额度；另外一些企业则通过购买碳信用额度来抵消排放。

由于某些碳消除技术的有效性以及未来的碳信用额度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讨论碳信用额度的使用计划对披露转型计划和减排目标非常重要。投资者需要了解企业计划在多大程度上，通过减排活动或仅通过购买碳信用额度来实现其计划或目标。



科学碳目标和行业脱碳方法

科学碳目标是指按照最新的气候相关科学来识别企业如何推动实现《巴黎协定》的脱碳目标的目标。这意味着，全球气温升幅与工业化前水平相比应控制在2°C以内，且应努力将升幅限制在1.5°C以内。

科学碳目标倡议由全球环境信息研究中心 (CDP)、联合国全球契约项目、世界资源研究所和世界自然基金会 (WWF) 共同发起。这些组织制定了“行业脱碳方法”，以帮助特定行业的企业确定在哪些方面、在多大程度上和以多快的速度来减少温室气体排放，以便遵循《巴黎协定》的要求。



准则是否为指标的具体目标水平提供了指引？

否。这两项准则均对需要披露的指标类型和目标提供了概念性指引，但没有规定任何指标的目标水平。气候披露准则提供了可能具有重要影响的具体指标的详情，但未提供相关界限。

但是，各个国家或地区或监管机构可能设定目标水平，以实现公共政策目标（例如，承诺与《巴黎协定》协调一致）。

IFRS S1.BC121

4 列报

企业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时需遵循主要原则。

本章旨在阐释，在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时需要重点了解的两个原则，即：**公允列报**和**关联信息**。本章亦阐释了企业在决定其**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列报信息位置**方面的灵活性。

4.1 公允列报

IFRS S1.10, 13, D,
BC66

企业需要提供同时具有基本特征和提升性特征的有用信息。为了满足基本特征要求，企业应提供具有以下特征的信息：

- **相关性**：能够影响投资者的决策；以及
- **如实反映**：完整、中立和准确地描述其意在反映的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

IFRS S1.15(a)

为了满足提升性特征要求，企业应提供具有以下特征的信息：

- **可比性**：可以与以前期间的披露信息或其他企业的披露信息进行比较；
- **可验证性**：可以由知情及独立的观察者证实；
- **及时性**：及时为投资者提供信息以影响其决策；以及
- **可理解性**：清晰简洁。

IFRS S1.15(b)

“如实反映”指充分列报有关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以便投资者能够评估其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参见第2.4部分）。



某一特定行业的所有企业是否提供相同的信息？

否。企业提供与其独特事实和情况特定相关的信息。调整披露信息使其与同行企业保持一致会导致相关信息减少，不符合提供有用信息的要求。

例如，如果某一特定行业内的所有企业均提供有关全球水资源使用情况的信息，但某家公司面临影响某一水资源紧张地点的特定可持续相关风险，则该公司应该提供与该地点特定相关的重要信息，即便其所有同行企业均未作出类似披露。



企业披露的所有信息是否都需要完全精确？

IFRS S1.D15

否。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需要准确，但这并不意味着这些披露需要在所有方面都完全精确。精确度取决于信息的性质以及与信息相关的事项。准确性要求：

- 在以下方面无重大错误：
 - 事实信息；或者
 - 选择和应用制定预测、估计或近似值的适当流程；
- 预测、估计和近似值可清楚识别；
- 描述准确；
- 作出估计时使用的认定和输入值是合理的，且有充分数量和高质量的信息支撑；以及
- 关于未来所作判断的信息如实反映了判断所依据的信息和判断本身。

4.2

关联信息

IFRS S1.21, B39

企业需要确保其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使用者能够了解以下两者之间的关联性：

- 基本业务问题——例如，已识别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4.2.1）；以及
- 这些基本业务问题的相关信息，包括：
 - 在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的信息（参见4.2.2）；以及
 - 在其财务报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其他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的信息（参见4.2.3）。

企业还需要决定如何列报信息，以确保相互之间的联系是明显的和可理解的（参见第4.4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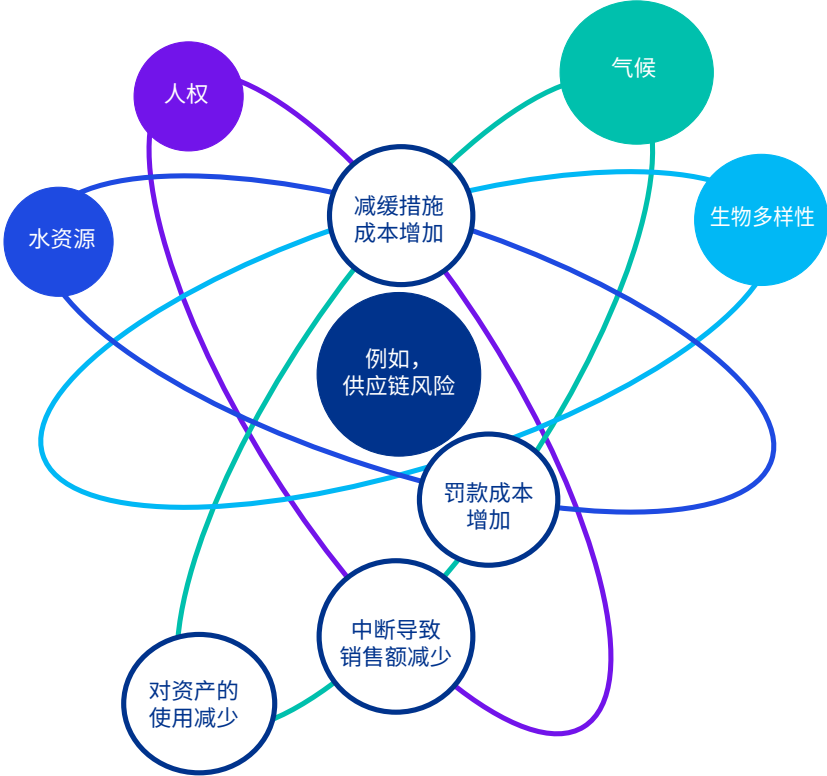
4.2.1

基本业务问题

业务问题(包括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通常是相关联的;企业在进行决策时,不同事项之间会相互依赖且需要权衡取舍。

IFRS S1.21(a), B40

企业应整合有关不同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以便让投资者了解整体情况,而不是提供需要投资者自己拼凑的孤立信息片段。例如,在披露有关其战略的信息时,企业会提供所考虑的权衡的信息(参见 3.3.3)。



例如,企业可能识别出与水资源、人权、气候和生物多样性相关的供应链风险。这些风险影响其当前和预期的未来生产成本和收入来源,并正推动商业模式、战略和风险管理流程发生变化。为了满足针对关联信息的要求,企业决定通过连贯的叙述来列报其水资源、人权、气候和生物多样性风险,解释这些风险对其供应链的综合影响。

4.2.2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IFRS S1.25

对于每个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准则要求披露以下方面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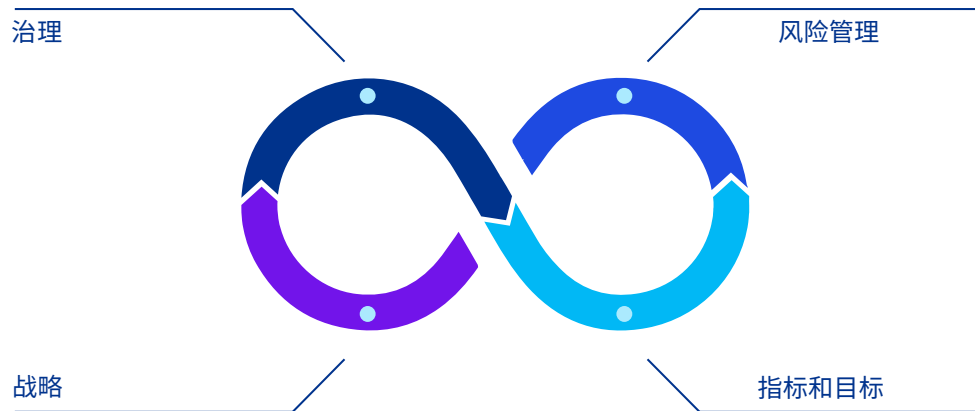
- 治理(参见第3.2部分)；
- 战略(参见第3.3部分)；
- 风险管理(参见第3.4部分)；以及
- 指标和目标(参见第3.5部分)。

IFRS S1.21(b)(i)

企业需要将这些披露联系起来，以确保投资者能够评估企业未来现金流量所受到的总体影响。这包括将单个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在四个内容领域的信息与各种其他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之间相关联，也可能包括交叉引用、将相关信息放在一起以及使用图标来指示联系。

IFRS S1.B41(b),
B42(b), S2.7

在提供这些披露信息时，企业需要避免不必要的重复。例如，如果企业对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设有综合监督职能，则企业应提供整合的治理披露，而不是为每个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提供单独的治理披露。



示例13A——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关联性

钢铁制造商Q识别出一项可持续相关风险，由于对低二氧化碳钢材需求增加、导致对传统钢材的需求减少而产生。这为低二氧化碳钢铁生产这一新兴市场带来了业务增长机遇。

作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一部分，Q纳入了有关减少生产流程中二氧化碳强度这一**战略**的信息，包括该战略的当前和预期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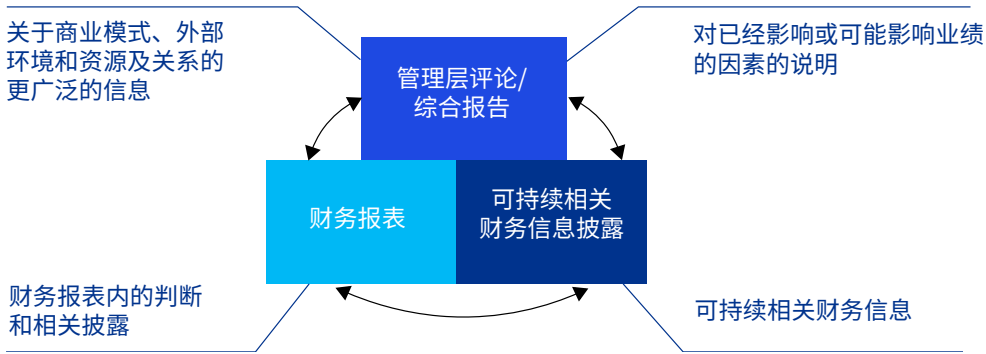
该等信息与公司董事会的**治理**活动描述相关联，包括审核和批准其转型计划和相关的温室气体减排**目标**。此外，Q将该等信息关联至现有**风险管理**流程的摘要，以优先考虑和监控气候相关转型风险。为了计量实现目标所取得的进展，管理层报告了范围1、2和3的排放**指标**，并将其与基准期间进行比较。

4.2.3

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IFRS 51.21(b)(ii)

企业需要确保所提供的信息能够让投资者了解其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之间的关联性，包括其通用目的财务报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其他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企业通常在管理层评论或综合报告中汇总有关财务、可持续性和其他因素的信息并以连贯的叙述进行列报。例如，某企业的管理层评论可能会描述其在特定市场实现业务增长的战略。在管理层评论中，企业解释了能否进入该市场取决于其在管理人权风险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关联至有关该风险的信息。

IFRS 51.23, B42(c)

一般要求准则规定，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源自与编制财务报表所用数据和假设相一致的数据和假设（如适当），并要求企业解释所用数据和假设的任何差异。企业需要考虑如何呈现清晰、可理解的联系（参见第 5.2 部分）。



示例13B——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的关联性

接示例13A，钢铁制造商Q在其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披露以下信息。

在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Q披露了关于风险和机遇的当前和预期财务影响的信息。Q还描述了经董事会批准的转型计划，其中包括温室气体减排目标和实现这些目标所采取的行动。向低二氧化碳钢铁生产转型以及淘汰传统钢材生产是Q为达成其减排目标所制定战略的关键行动。

在其**管理层评论**中，Q描述了管理层的战略。此项披露信息的关键组成部分包括到2040年其现有的传统生产设施和设备将退役，并自2030年起为生产低二氧化碳钢材料建造新设施并投资新设备。

在其**财务报表**中，Q的会计政策是：持有不动产、厂场和设备25年，并按照直线法折旧。Q根据其前瞻性业务计划复核其现有资产，并因预计现有生产设施和设备将退役，故将相关不动产、厂场和设备的使用寿命从25年减少至15年。这会导致当前和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增加。有关会计估计变更的信息以及折旧变更对未来期间的预期影响(如每股收益)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根据减值迹象，Q在报告期末亦对相关不动产、厂场和设备进行减值测试，但确定无须确认任何减值。

Q通过一致地报告信息并在以下方面建立联系，确保其下列披露之间在整个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相互关联：

- 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财务报表中列报的当前和预期财务影响；
- 转型计划和管理层的战略；以及
- 管理层的战略和财务报表中用于计量折旧的使用寿命。



企业是否需要按照IFRS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以实现关联性？

IFRS S1.22

否。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不要求企业必须应用IFRS会计准则。但是，企业应识别相关披露并关联至相关的财务报表。

4.3 信息位置

IFRS S1.60

企业至少每年编制并披露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并将其纳入通用目的财务报告。有关中期报告的讨论，参见5.1.1。

IFRS S1.61–63

一般要求准则并未规定单一的披露位置。这意味着，企业可采用不同的方式列报信息，例如：

- 在**与企业其他通用目的财务报告相同的文件中**：
 - **嵌入**整个报告的**前半部分**（其中包括管理层评论），并与财务报表建立明确的关联（参见第4.4部分的图示1）；
 - 在**单独的部分**中列报，与其他报告内容（如管理层评论和财务报表）建立**明确的关联**；或者
- 与另一份文件**交叉引用**——例如，单独的可持续报告（须满足某些条件）。

除通用目的财务报告外，某些企业还会发布其他文件。这些文件可能包括为满足更广泛利益相关方的需求而编制的单独的可持续报告、补充数据表或特殊目的报告。

IFRS S1.63, B45-B47

如果企业同时满足以下所有条件，则允许交叉引用不属于企业通用目的财务报告内一部分的文件。

- 交叉引用不会降低整套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信息的可理解性。
- 另一份报告按照与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相同的条件下、并与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在同一时间提供给使用者。
- 交叉引用信息的位置以及如何获取这些信息的说明包含在企业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
- 交叉引用是精确的，指明引文的具体位置，而不是笼统的章节。
- 通过交叉引用的方式纳入的任何信息构成整套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一部分，且须遵循准则的相关要求，包括信息应相关、如实反映、可比较、可验证、及时和可理解等要求。
- 授权发布通用财务报告的人员对通过交叉引用纳入的信息承担同等程度的责任。

企业可能发现难以满足这些条件。因此，企业可能倾向于避免通过交叉引用的方式纳入信息。某些国家或地区禁止交叉引用文件之外的重要信息（例如，英国）。在其他国家或地区，企业需要考虑，如果仅通过交叉引用来纳入信息，通用目的财务报告是否可理解并以连贯的叙述呈现。



当地监管机构要求的信息是否能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所要求的信息一起列报？

IFRS S1.62, B27, BC28

是。尽管准则旨在满足投资者的需求，但一般要求准则允许企业报告额外信息，以满足公共政策目标或满足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但是，准则所要求的信息需要清晰可辨，且不被该额外信息所掩盖。



企业是否能继续发布单独的可持续报告，以满足更广泛利益相关方的需求？

是。目前，许多企业使用可持续报告向广泛的利益相关方披露有关其对经济、环境或社会的影响，以及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战略和治理的信息。

然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需要纳入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准则并未改变对更广泛可持续报告的需求，因此，许多企业可能选择继续提供单独的可持续报告。但是，企业需要仔细管理报告之间的重复度，并确保准则所要求的信息清晰可辨，且不被该额外信息所掩盖。

4.4 列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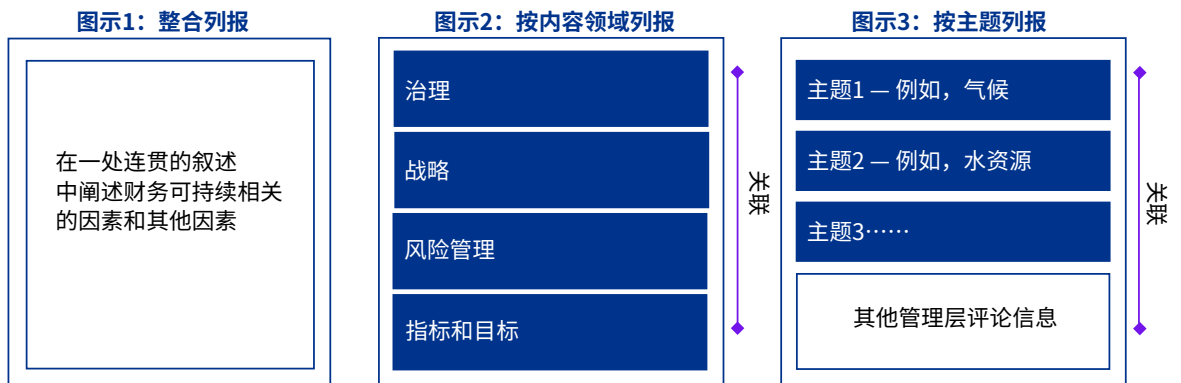
企业可自由确定最适当的列报结构——该结构应具有连贯性并有助于与更广泛的可持续报告建立联系，以避免不必要的重复。

IFRS S1.B42(b)

准则采用围绕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四个内容领域的结构(参见第3章)。但是，企业在列报披露信息时无须遵循这一结构。一般要求准则规定，当不同的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要求披露共同信息项目时，企业应避免重复披露。

设计列报结构时的关键决策包括：

- 决定**纳入所有信息至单一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中**还是交叉引用；
- 是否**分开列报各内容领域的信息**(即，将列报内容分为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这四个内容领域)；或者
- 决定**将不同主题的内容整合至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的现有部分中**，还是**分开列报**(参见下方图示3)。



在整合列报方案(图示1)中，管理层对包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其他主题的披露信息作为一个整体进行连贯的列报。如果企业将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作为整体战略和风险管理流程的组成部分来管理，则这种列报方式可能更适当。如果某个国家或地区要求企业编制单独的可持续报告，则可能要求采用“按主题列报”的方案(图示3)。对于首次采用准则的企业而言，这可能也是复杂程度较低的列报方案。



之前采用TCFD建议的企业是否需要改变其列报结构？

视情况而定。采用TCFD建议的企业通常采用以下结构：分开列报与每个内容领域有关的信息（即TCFD报告分为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等部分）。如果按照准则列报的所有相关主题（例如，气候、生物多样性、水资源以及人力资本）均重复采用这一结构，则显示各主题之间以及各内容领域（例如，战略、商业模式以及风险）之间的联系可能变得更具挑战性。

相反，在规划其列报结构时，企业可能需考虑哪些要素：

- 在所有披露主题中是一致的（例如，某些治理和风险管理信息）；
- 穿插在多个主题中、但与特定内容领域相关（例如，减轻供应链风险的战略计划可能与气候相关主题、人权和水资源等主题相关联）；以及
- 与主题特定相关。



如果企业选择采用过渡缓释措施在应用准则的第一年仅报告气候相关主题（参见第6.2部分），则在制定列报结构时，企业也需要决定如何规划未来其他主题的报告。



企业是否需要将内容领域作为列报结构？

否。根据准则，企业需要针对每个内容领域（治理、战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作出披露。但是，准则并未要求企业将其作为列报结构。

如果企业选择分开列报每个相关主题和每个内容领域，则会存在信息重复的风险。例如，如果企业集中管理多个主题的治理和风险管理，则会出现这种情况。这种情况下，还存在导致报告过于零碎的风险。

准则指出，企业可通过整合共同信息的披露来避免重复。因此，企业需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来确定最适当的列报结构。

IFRS S1.B41(b), B42(b)

5 报告的实务操作事项

一般要求准则概述了用于支持企业提供可比、关联信息的要求和指引。

企业需要实施有效的流程，以便能够编制符合要求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例如，报告与财务报表同时发布，且与财务报表的报告期间相同，虽然可采用暂时过渡缓释（参见第6.2部分），但这一要求使很多企业需要作出改变，并可能显著增加工作量和需要开展跨职能合作。

本章涵盖以下内容：

- **报告期间**——报告时点和报告期间（参见第5.1部分）；
- 编制**中期报告**（参见5.1.1）；
- **数据和假设的一致性**（参见第5.2部分）；
- 运用**判断**（参见第5.3部分）；
- 使用**估计**（参见第5.4部分）；
- 识别**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参见第5.5部分）；
- 披露**商业敏感信息**（参见第5.6部分）；
- 披露**可比信息**（参见第5.7部分）；以及
- 披露并更正**差错和估计变更**（参见第5.8部分）。

5.1 报告期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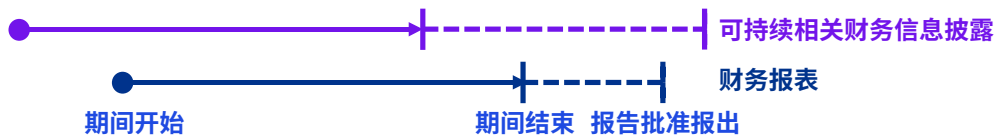
IFRS S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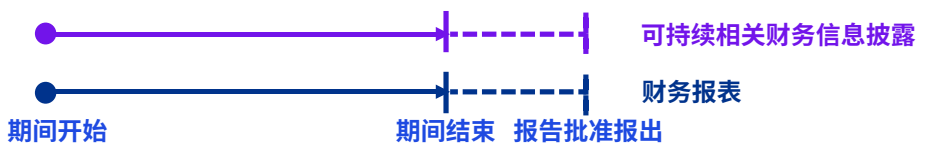
企业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涵盖的期间与年度财务报表的报告期间相同，且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与年度财务报表同时发布，但可采用暂时过渡缓释（参见第6.2部分）。

当前常见实务（即在应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前）是：在发布财务报表后报告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使用报告年度最后一个季度的估计数据，或披露与上一报告期相关的信息。

当前实务图示：



根据准则：



在编制财务报表的同时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可能需要整个企业开展大量工作，并会影响财务报告和可持续报告以外的部门——例如，法务部、人力资源部、采购部、销售部和信息技术部等。企业需要制定足够严格的流程和控制措施来生成高质量的信息（参见附录四）。



企业是否能使用估计来代替直接计量报告期内某段时间的信息？

IFRS S1.79, B8-10



视情况而定。准则并未明确允许企业使用报告期内某段时间的估计信息（如第4季度信息）来代替直接计量相关信息。

但是，如果对使用估计信息进行了充分解释，则企业可使用该估计信息（参见第5.4部分）。准则还使用了“在报告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的概念（参见第5.5部分）。

例如，如果某企业基于实际数据来披露其用水量，则该企业可能无法在发布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前整理出第4季度的信息。在这种情况下，企业可能有必要估计缺失的数据，以便为投资者提供重要信息。



企业是否需要报告截至报告批准报出之日所获取的信息？

IFRS S1.67-68

是，如属重要信息。但是，只有关于报告期末已经存在的情况的信息才会用于调整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如指标）。这与IFRS会计准则中针对调整和非调整事项采用的方法一致。

相反，对于在期末之后、报告批准报出之前发生的事项、交易或情况变化，如果未对期末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证据，则企业将披露有关新交易、事项或其他情况的信息，前提是合理预期该信息会影响投资者作出的决策。

例如，如果某企业对当年最后一个季度的温室气体排放信息作出了估计，但在报告批准报出之前，该企业获得最后一季度实际排放量的信息，那么在该信息是重要的情况下，该企业将调整其温室气体排放指标。但是，如果在期末以后价值链发生了重大变化，企业不会调整该报告期的指标以将该变化纳入考量，而是会披露有关该变化的重要信息。

5.1.1

中期报告

IFRS S1.69

准则未要求企业编制中期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但是，当地法律法规可能要求编制中期报告，或者企业可选择自愿按照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编制中期报告。

IFRS S1.B48

按照一般要求准则编制的中期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旨在提供最近年度完整披露的更新信息，聚焦于新信息、事项和情况。中期披露信息可能比年度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更简洁，但可以包含整套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一般要求准则并未规定按照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编制的中期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应包含哪些内容。

5.2 数据和假设的一致性

IFRS S1.23, B42(c)

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财务报表之间建立联系至关重要。管理层对每个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的看法需要反映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财务报表中。尽管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使用的数据和假设可能与财务报表有所不同，但两者需要尽可能保持一致，且有关两者间重大差异的信息需要披露。无论财务报表是按照IFRS会计准则还是其他公认会计原则（GAAP）编制，均应满足这一要求。

例如，如果企业在年报的前半部分披露所作出的气候相关承诺，则在财务报表中使用的假设需要尽可能与之保持一致，并考虑适用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确认和计量要求。

以下是一些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示例，这些披露与财务报表中披露信息的关联性可能十分重要。

内容领域	两者间关联性示例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财务报表
治理	是否将可持续相关绩效指标（例如，长期激励计划）纳入薪酬报告所披露的薪酬政策以及如何纳入。	股份支付安排的计量和披露，包括相关条款和条件。
战略	可持续相关风险或机遇对企业财务状况、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的预期影响。	所披露的资产减值分析中未来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方法和假设。
风险管理	用于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的流程。	描述如何管理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例如，信用风险）。
指标和目标	对报告期内在企业经营活动中排放的二氧化碳量的估计不确定性的来源和性质。	对于限额与交易排放计划，表明针对报告期内所排放的二氧化碳超过限额计提的准备金额的不确定性。



企业是否可能识别出数据和假设与财务报表不一致的情况？

是。由于IFRS会计准则或其他公认会计原则中的要求不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和财务报表中所用的数据和假设可能有所不同。在这种情况下，企业需要披露有关数据和假设之间重大差异的信息——以帮助投资者了解报告内容，并使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与财务报表中的信息调节一致。

例如,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IAS 36 *Impairment of Assets*),在减值分析中估计资产(或现金产出单元)的可收回使用价值时,建立在最近财务预算或预测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计最多涵盖5年的期间,除非能够证明更长的期间是合理的¹⁷。如果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中没有此类时间限制,企业在对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进行任何外推之前,考虑采用更长的明确预测期可能是恰当的。在这种情况下,企业需要披露有关假设差异的信息。



与当前的可持续报告相比,准则是否要求与财务报表建立更好的联系?

是。例如,准则要求披露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对企业当前财务状况、财务业绩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参见3.3.4)。

毕马威发布的《2022年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调查》¹⁸显示,全球最大的250家公司中,仅64%的公司在报告中披露了气候变化的潜在影响,其中仅17%的公司在报告中提供了这些潜在影响的财务量化信息。

尽管披露对财务状况和财务业绩的影响仅是体现财务报表关联性的一个示例,但此项调查表明,即使是全球最大的企业(可能在披露方面最为领先),也需要在关联性方面作出重大改进以符合准则的要求。

5.3 运用判断

IFRS S1.74–75

企业在应用准则时将需运用判断。企业需要披露该等判断,以帮助投资者了解其对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影响。

IFRS S1.75

企业披露在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时所作的、对报告信息具有最重大影响的判断。这包括与估计金额有关的判断(参见第5.4部分)以及在诸如以下情况时作出的判断:

- 识别可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参见2.3.1);
- 确定如何应用指引的来源(参见2.3.1和2.3.2);
- 识别需要披露的重要信息(参见2.3.2);以及
- 评估事项或情况变化是否重大,并需要重新评估企业价值链中的所有受影响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范围(参见2.3.1)。

17. 此外,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6号——资产减值》,预计企业最近预算或预测涵盖期间以外的现金流量时,除非能够证明递增的增长率是合理的,应对随后年份使用稳定或递减的增长率,在该预算或预测基础上以外推的方式予以估计。

18. 有关报告趋势的进一步讨论,参见毕马威出版物 [Big shifts, small steps](#)。

**企业是否需要披露所有作出的判断？**

否。一般要求准则规定了一个界限，以聚焦于“具有最重大影响”的判断。此规定旨在协助投资者了解企业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列报的信息。

财务报表中也应用了类似的原则。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第122至124段，企业应披露在采用会计政策时所作的、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具有最重大影响的判断。

5.4 使用估计

IFRS S1.79

估计是编制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基本组成部分。使用估计不会有损信息的有用性，并且是必要的，例如，对于信息具有前瞻性，或者缺乏相关历史数据或缺乏更准确的计量技术的情形。

IFRS S1.80

估计过程中通常需要管理层作出困难、主观或复杂的判断。影响这些判断的变量和假设的数量意味着许多估计存在不确定性。在列报历史信息时或在管理层对未来结果进行预测时，可能存在计量不确定性。

IFRS S1.77–78

投资者需要相关信息来了解企业报告的金额中存在的最重大不确定性。为了提供此类信息，企业应披露：

- 存在高程度计量不确定性的披露金额；
- 计量不确定性的来源；以及
- 企业作出的假设、近似值或其他判断。

IFRS S1.78(b)(i)

计量不确定性的来源可能包括计量技术、对未来事项的依赖以及源自价值链的数据的质量或可获得性。

关于披露判断和估计的要求与《国际会计准则第1号》中的要求类似。

**示例14——对具有不确定性的估计所作的披露**

公司C披露了其生物资产面临洪涝风险的信息，并将其描述为气候相关物理风险。由于风险的程度取决于预计的未来洪涝严重程度，C需要估计其风险敞口水平。C亦确定，有必要披露其高程度的计量不确定性。

C通过报告合理可能发生的未来结果的范围来披露计量不确定性的来源。C还对所披露金额的敏感性作出披露，通过一定百分比说明关键输入值改变带来的影响。

5.5 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

IFRS S1.B8,
BC17



准则引入了“企业在报告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这一概念，以协助企业了解披露所用的适当类型的输入值及其来源。此要求作为一项缓释措施，旨在让企业在报告不够完美的（通过“最大努力”获取的）信息时增强信心。然而，此概念仍要求企业使用他们合理情况下能够获取的信息。

IFRS S1.B8-B10

此概念的具体解释如下。

概念	含义
合理且言之有据的信息	企业所使用的信息不仅需要有合理的依据，而且还需与所报告的内容具有相关性。 企业需要实施适当的治理及控制措施，确保信息是言之有据的。
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的	企业需要考虑其“可合理获得的”所有信息，因此不得忽视其已有或知悉的任何信息。 这意味着，如果企业注意到所面临的风险或机遇可能对其前景产生重要影响，则可能需要披露相关信息。 然而，企业无须详尽无遗地搜索相关信息。“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提示企业应考虑以下事项，权衡获得信息的成本与收益，使其与企业的情况相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业面临的风险和机遇程度； • 企业可获得的技能、能力和资源；以及 • 由此获得的信息对投资者的裨益。 随着企业情况发生变化，此项评估可能会随着时间的推移而改变。
在报告日	企业需要在报告日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信息（如相关）。 可获得的信息（尤其是前瞻性信息）会随着时间而改变。

IFRS S1.BC10

此概念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金融工具》(IFRS 9 *Financial Instruments*) 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第17号——保险合同》(IFRS 17 *Insurance Contracts*) 的基础上修改，对涉及大量判断或高度不确定性的要求尤其有用。在准则中，此概念用于以下情况：

IFRS S1.B6

- 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并确定与每个风险和机遇相关的价值链的范围（参见 2.3.1）；

IFRS S2.B36, B39

- 应用专门针对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的价值链相关要求（参见 3.5.2）；

IFRS S1.37(a), S2.18(a)

- 确定对企业财务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预期影响（参见 3.3.4）；

IFRS S2.B1

- 应用气候相关情景分析（参见 3.3.5）；以及

IFRS S2.30

- 计算易受转型风险或物理风险影响的资产或业务活动的金额和百分比（参见 3.3.1）。

**用于其他目的的信息是否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IFRS S1.B9*

是。从现有系统获取的信息或可用于财务报告、业务经营、战略制定和风险管理目的等的信息被认为“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便可获得”。

在某些情况下，企业需要寻找合理可获得的额外信息的来源，用于作出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此类信息可以是内部信息或外部信息，且可以包括外部评级、报告和统计数据或行业 and 同类群体的经验。

5.6 商业敏感信息

IFRS S1.B34–B35, BC83

准则包含以下豁免规定，即如果有关可持续相关机遇的信息具有商业敏感性，主体可以豁免报告这些信息。此项豁免仅适用于有限情况，即：

- 由于该信息并非公开可获取（例如，通过投资者演示文件或营销材料获取），企业具有竞争优势；以及
- 无法在不严重损害企业本来可通过该机遇实现的经济利益的情况下披露该信息。

IFRS S1.B36

在应用此项豁免时，企业需要考虑是否可以通过不同的方式作出披露来解决问题——例如，提供不那么细致的信息。如果无法做到这一点，企业可以剔除该信息，前提是：

- 披露其已应用豁免而不披露该信息；以及
- 在每一报告日重新评估此项豁免是否仍然适当。

IFRS S1.B37

此豁免仅适用于可持续相关机遇——准则未提供适用于可持续相关风险的豁免。

5.7 可比信息

IFRS S1.70, B49



企业需要针对报告期内披露的所有金额，披露上一期间的可比信息。如果有助于投资者了解当期披露，企业亦应披露叙述性和描述性可比信息。

IFRS S1.71, BC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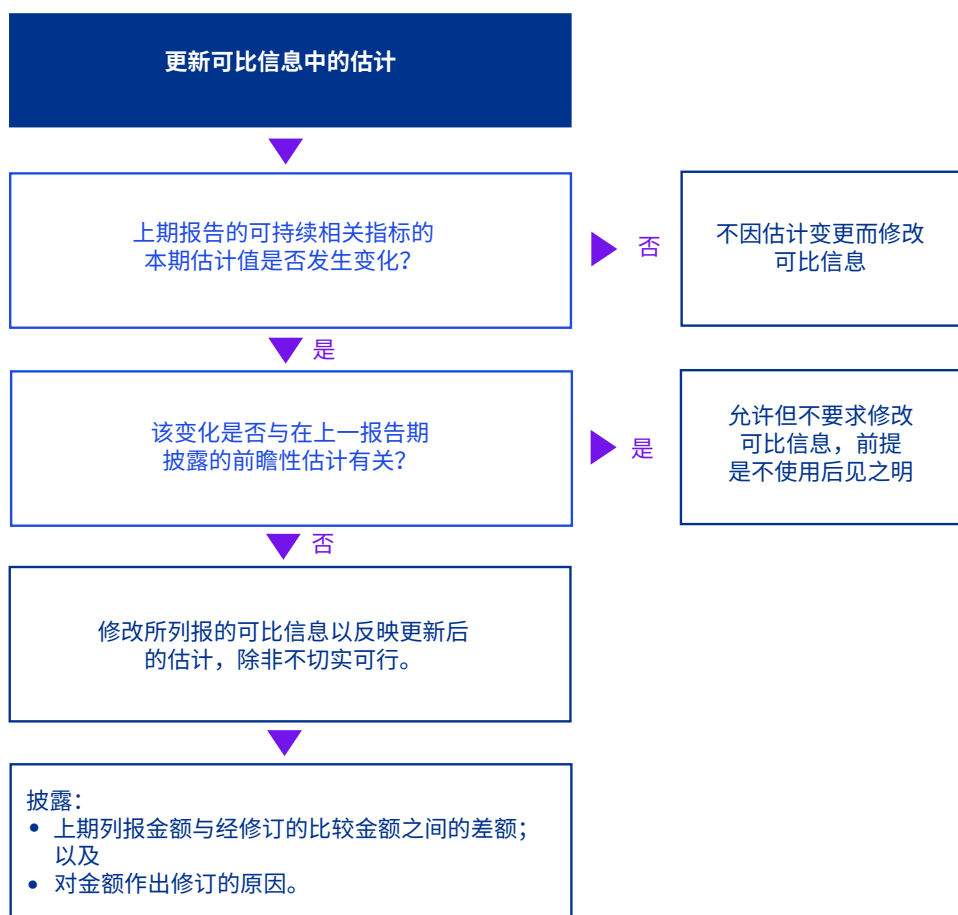
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披露的指标和目标。金额还可能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当前和预期财务影响有关。

IFRS S1.E3

准则规定，主体在应用准则的第一年，可以豁免披露可比信息（参见第6.2部分）。

IFRS S1.B50-B51

如果企业识别出有关上期已经存在的情况的新信息，且该信息会影响在上期披露的估计指标，则可能需要修改比较金额。



IFRS S1.BC150

此规定与IFRS会计准则有所不同——根据IFRS会计准则要求，除差错更正（参见第5.8部分）外，估计变更仅按未来适用法反映在财务报表中（即不重述可比信息）。ISSB对作出不同处理要求的理由如下：

-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的指标不属于复式记账模式（会影响所报告权益）的一部分；
- 与当期信息在知情的情况下存在错报相比，修改可比信息提供了更有用的信息；以及
- 这种做法提供了有关趋势的最佳可能信息。

IFRS S1.B52

企业在更改、替换或停止披露上期披露的指标时,应披露:

- 对变更的说明;
- 变更的原因,包括为何替换指标更为有用;以及
- 重述的比较数据,除非不切实可行。

IFRS S1.B53

企业引入新指标时,应披露该指标的比较金额,除非这种做法不切实可行。

IFRS S1.B54

当修改比较金额不切实可行时,企业需要披露这一事实。



示例15——估计变更:披露比较数据

零售商M以平均时薪为基础,按地点披露了针对某些低薪员工组群的指标,以说明其因违反最低工资法规而受到财务处罚的可持续相关风险。

M根据在每个地点向最低工资职级员工支付的工资总额(不包括加班费)除以实际工作时间(不包括加班工时)的结果,估计其平均时薪,并将其与每个地点的最低工资进行比较。20X3年, M从工时管理系统获取实际的员工工时数据,该系统记录整数小时数信息——即向下舍入为最接近的整数小时数。

20X4年, M实施了新的工时管理系统,以分钟为单位记录准确的工时数据。这是由于M在接近20X3年末的一次检查中发现,由于记录有欠完备,存在可能违反最低工资法规的情况。

20X3年,管理层估计,违反最低工资法规的罚款可能为3,000,并初步估计新系统所需的资本性支出为4,000。20X4年, M被处以罚款2,000,并因购买和实施新系统发生费用4,500。

M在其20X3和20X4的可持续报告中按以下方式披露相关项目。

20X3年

比较期间 20X2年	本期 20X3年
按地点,将使用原系统中工时数据得出的20X2年平均时薪数据与最低工资进行比较。	按地点,将使用原系统中工时数据得出的20X3年平均时薪数据与最低工资进行比较。 讨论检查结果和计划采取的应对措施,包括计划的未来资本性支出4,000。 交叉引用至财务报表中讨论就3,000罚款计提准备的地方。

20X4年

比较期间 20X3年	本期 20X4年
使用旧系统得出20X3年平均时薪数据,包括说明:虽然在20X4年发现与采用新方法相比,20X3年的估计值被低估,但更新估计并不切实可行,因为当时并未记录20X3年的更新后数据。 计划的未来资本性支出4,000。 交叉引用至财务报表中纳入了针对潜在罚款的准备3,000(未予修订)的比较数据。	按地点,将使用新系统中工时数据得出的20X4年平均时薪数据与最低工资进行比较。 讨论针对20X3年检查的应对措施,包括新系统发生的支出4,500,并指出此金额与上年估计值4,000相比增加了。 交叉引用至财务报表中已记录支付了2,000罚款,并转回相关准备的地方。



示例16——范围3排放估计发生变更

电信公司T估计并披露其范围3的排放。20X0年,T将《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中所述的15个范围3排放类别中的7个类别评估为重要,其余8个类别不重要。

20X1年期间,T开始使用更准确的估计流程来报告其范围3的排放,从而导致其范围3排放估计发生重大变更。

T针对上述期间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包括对以下项目的说明。

20X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排放量的计算方法,包括所报告的范围3排放量仅来自7个类别这一事实
20X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T修改其比较数据,阐明这是为了使用更准确的估计流程 重述后的比较金额与上期披露金额之间的差异
注释:此外,主体亦需要作出与范围3排放相关的其他披露(参见 3.5.2)。	

5.8 差错和估计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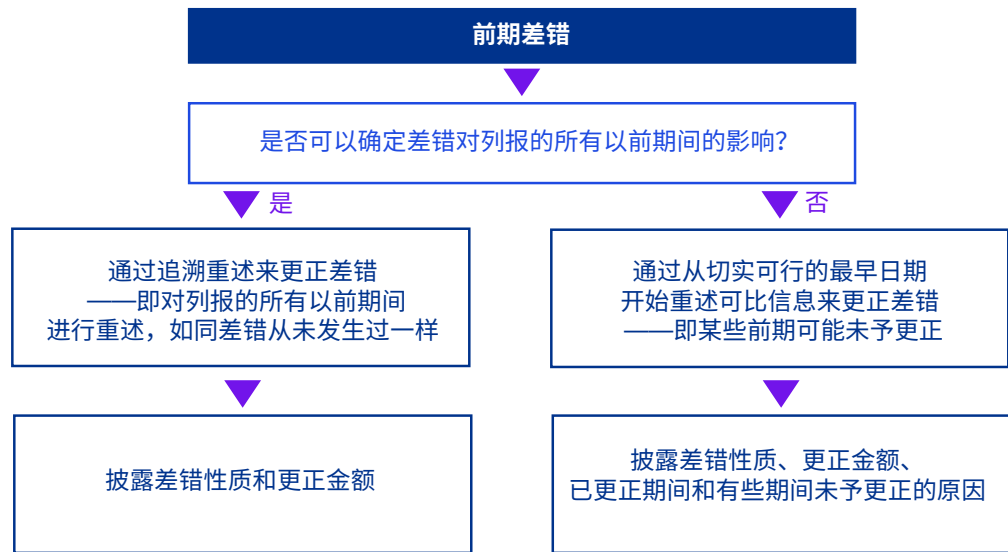
IFRS S1.84

前期差错是指企业在其一个或多个期间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中因误用或未能使用以下可靠信息而导致的遗漏或错误陈述：

- 在上述期间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批准报出时可供使用的可靠信息；以及
- 企业在编制这些披露时可以合理获取并加以考虑的可靠信息。

IFRS S1.83, B58–B59

一般要求准则规定了披露已识别的前期差错的要求。



IFRS S1.85

估计变更与更正前期差错不同。估计变更是因新信息或新发展（而不是因遗漏或错误陈述）所导致。有关更新可比信息中的估计的更多信息，参见第5.7部分。

在更正差错时，在某些情况下，企业可能亦需要应用有关更新估计的指引（参见第5.7部分）。

6 生效日期和过渡规定

两项准则都将于2024年1月1日生效,对首次应用两项准则的企业都提供过渡缓释措施。

企业需要了解准则将何时对自己产生影响,以及如何过渡。

6.1 生效日期

IFRS S1.E1, S2.C1

两项准则将自2024年1月1日或之后日期开始的年度期间生效。允许企业提前采用,前提是企业必须披露该事实且同时应用两项准则。

IFRS S1.BC169,
S2.BC161

然而,各国家/地区可决定何时强制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或企业可自愿采用这些准则。

IFRS S1.72-73, B33

已遵守所有相关要求的企业应提供准则遵循声明。如果企业披露的信息除当地法律法规所禁止的信息外是完整的,则仍可包含这一声明。在为法律法规禁止的情况下,企业应识别不予披露的信息类型并解释为何被限制提供该信息。



准则是否具有强制性?

视情况而定。只有在选择采用准则的国家/地区,准则才是强制性的。

各国/地区需要决定是否、何时以及如何将这些准则纳入当地要求。IOSCO也会考虑是否对准则进行认可。

这并不意味着采用IFRS会计准则的企业也将被要求或将选择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

19. 该时间表假设企业的报告期末为12月31日。

**企业是否能仅采用部分要求, 而不是全部要求?**

是。例如:

- 企业可以采用准则中的部分要求, 而不是全部要求, 但前提是企业不得提供准则遵循声明, 并且这是所在国家或地区允许的做法; 以及
- 有一个过渡缓释措施, 允许企业在报告的第一年仅纳入与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参见第6.2部分)。

第一年后, 如果企业提供了气候披露准则要求的所有披露, 但不提供有关其他可持续发展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所有重要信息, 则不得包含准则遵循声明。这是因为一般要求准则要求企业披露与合理预期会影响其前景的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有关的重要信息。



6.2 过渡缓释

当企业首次采用这些准则时, 可采用一些帮助它们过渡的缓释措施。这些规定只能用于应用准则的第一个报告年度; 在后续报告期间不再可用。

IFRS S1.E3,
S2.C3

**第一年缓释措施****可比信息 (参见第5.7部分)****如何应用缓释措施**

企业无须提供首次采用日期前任何期间的披露信息。这表明, 在采用准则的首个报告期间, 企业无须披露可比信息。

但是, 某些企业之前可能已根据其他框架报告了类似信息。因此, 在可获取相关数据的情况下, 企业提供可比信息可能是有用的做法, 但必须明确说明这些信息是在不同的基础上编制的。

IFRS S1.E5–E6

**非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 (参见第3.1部分–3.5部分)**

除了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外, 在第一个年度报告期间, 不要求企业披露其他与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如果企业采用了缓释措施, 则应披露这一事实。

企业可能发现, 在报告的第一年报告所有与可持续相关的风险和机遇很有挑战性, 因此可以首先专注于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披露。

当企业采取这种缓释措施时, 也可以在第二年的报告中不披露与非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比较信息。这意味着在报告的第一年, 企业不需要整理有关非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

第一年缓释措施	如何应用缓释措施															
	<p>即使企业采取了这种缓释措施,在其所掌握的信息范围内,提供一些(但并非全部)与非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信息可能仍然是有用的。否则,缓释措施可能导致企业停止报告其在以前年度根据替代准则披露的相关内容,因为它无法完全遵守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所有要求。但是,即使报告的非气候相关风险与机遇的信息不完整,企业仍然需要披露自己使用了过渡缓释措施这一事实。</p>															
<p>IFRS S1.E4</p>  <p>报告时间(参见第5.1部分)</p>	<p>允许企业在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标准的第一个年度报告期间,在相关通用目的财务报表之后发布可持续相关财务披露信息。</p> <p>如果企业采取了这种缓释措施,那么它就会与下一份通用目的中期财务报告(即在第二个年度报告期内发布的通用目的中期财务报告)一并报告其第一次报告的年度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取决于企业提供的中期信息,采用缓释措施的要求也有所不同。</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8 875 1477 1346"> <tr> <td data-bbox="638 875 981 994">企业是否必须提供中期报告?</td> <td data-bbox="981 875 1070 994">▶ 是</td> <td data-bbox="1070 875 1477 994">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td> </tr> <tr> <td colspan="3" data-bbox="638 994 1477 1048" style="text-align: center;">▼ 否</td> </tr> <tr> <td data-bbox="638 1048 981 1167">企业是否自愿提供中期报告?</td> <td data-bbox="981 1048 1070 1167">▶ 是</td> <td data-bbox="1070 1048 1477 1167">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但是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td> </tr> <tr> <td colspan="3" data-bbox="638 1167 1477 1220" style="text-align: center;">▼ 否</td> </tr> <tr> <td data-bbox="638 1220 981 1346">企业不需要(也未自愿)提供中期报告</td> <td data-bbox="981 1220 1070 1346">▶ 是</td> <td data-bbox="1070 1220 1477 1346">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td> </tr> </table>	企业是否必须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	▼ 否			企业是否自愿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但是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	▼ 否			企业不需要(也未自愿)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
企业是否必须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														
▼ 否																
企业是否自愿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与半年/第二季度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一同报告,但是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														
▼ 否																
企业不需要(也未自愿)提供中期报告	▶ 是	不迟于报告期末后九个月之内作出报告														
<p>IFRS S2.C4(b), CS</p>  <p>范围3 温室气体排放(参见3.5.2)</p>	<p>企业应用气候披露准则的第一个年度报告期不需要披露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信息²⁰。</p> <p>但是,某些企业可能已经在报告范围3的某些类别的排放,因此,在首次应用准则的年度继续提供这些信息可能是有用的,前提是企业说明这些信息是不完整的。</p> <p>当企业采取这种缓释措施时,也被允许在第二个年度报告期不披露范围3排放的比较信息。这意味着不要求企业在第一年整理有关范围3排放的信息。</p>															

20. 这种缓释措施包括有关融资排放的额外信息披露,这是要求从事资产管理、商业银行或保险活动的企业披露的信息。

IFRS S2.C4(a),
C5

第一年缓释措施	如何应用缓释措施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的使用 (参见3.5.2)	<p>允许企业在采用气候披露准则的首个年度报告期间,继续使用其现有的范围1、2或3温室气体排放测量方法(即《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以外的方法)。</p> <p>在采取这种缓释措施时,所使用的方法需要与首次应用日期前年度报告期内的任何报告保持一致。</p> <p>当企业使用这种缓释措施,它可以在后续报告期披露的比较信息中继续使用相同的方法来提供第一年的信息。</p>



缓释措施是否适用于第二个年度报告期间的可比信息?

IFRS S1.E6(b), S2.C5

是。在根据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进行报告的第二年,企业无须就第一年因选择第一年过渡性缓释措施而未做的披露提供比较信息。

这意味着,如果企业在披露非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和使用《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的信息方面采取第一年过渡缓释措施,则无须在第二年报告中披露相关比较信息。

因此,如果企业采取这种缓释措施,就不需要整理自首次申请之日起的数据,以确保根据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在第二个年度报告期内拥有足够的比较信息。

附录一：其他可持续报告机构

以下各表列示了相关的其他可持续报告机构。

A1.1 以投资者为重心的可持续报告机构

准则借鉴了其他机构制定的可持续报告内容，包括下表列示的内容。一般要求准则列示了企业在编制可持续报告时“应当”或“可以”考虑的指引来源，包括部分其他可持续报告机构的指引。更多详情参见第2.3部分。

来源	类型	涵盖范围	要点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CFD) 建议的披露、支持性指引	叙述和指标	局限——仅针对气候相关主题	准则充分采纳了TCFD的建议，并遵循其四大支柱框架。 气候披露准则与TCFD发布的详细指引高度一致。 自2024年起，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将接替TCFD的气候相关披露监督工作。 更多详情参见附录二。
可持续核算准则委员会 (SASB) 77个特定行业准则	指标	广泛——涉及可持续相关主题	SASB准则占据了准则的重要篇幅(参见第2.3部分或附录二中的概述)。 SASB之前是VRF ²¹ 的组成部分。
国际综合报告委员会 (IIRC) 有效整合价值相关信息的框架	叙述	全面——更广泛的企业报告事项	IIRC发布的综合报告框架为避免披露的重复和碎片化提供了有用指引，并明确把重心放在对短期、中期和长期企业价值而言具有重要性的事项。 综合报告框架与TCFD和SASB等内容导向框架相互补充。框架中的概念为一般要求准则的制定提供了依据。 IIRC之前也是VRF ²¹ 的组成部分。

21. 价值报告基金会 (VRF) 是于2021年由SASB和IIRC合并而成，并于2022年8月并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来源	类型	涵盖范围	要点
气候披露准则理事会 (CDSB) 针对环境和社会信息披露的框架应用指引	叙述	广泛——涉及气候相关、水资源、生物多样性、社会等主题	CDSB发布的框架与TCFD高度一致。 与TCFD不同，CDSB发布的框架应用指引涵盖气候相关主题以外的主题。 CDSB于2022年1月并入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世界经济论坛 (WEF) 利益相关方资本主义指标 (SCM)	指标	广泛——涉及人类、地球、繁荣、治理原则	WEF的SCM提供了基于当前框架 (如GRI) 的说明性跨行业指标。

A1.2 更广泛的可持续报告机构

某些可持续报告机构注重关注更广大利益相关方 (不局限于现有及潜在投资者、贷款人和其他债权人) 的信息需求。下表概述了三个示例机构的指引。

来源	类型	涵盖范围	要点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RI) 多项广泛的报告准则	叙述和指标	广泛——涉及可持续相关主题	GRI所发布标准已成为广泛采用的可持续框架。 其重点关注企业对经济、环境或社会的影响。 更多详情参见 附录二 。
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 (ESRS) 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	叙述和指标	广泛——涉及可持续相关主题	ESRS的制定工作将于2023年8月完成，届时将强制某些欧盟注册或上市企业采用。该等准则将自2024年起分阶段采用，允许在欧盟有重大经营、但母公司不在欧盟的集团暂缓采用。 ESRS采用广泛的重要性定义 (称为“双重重要性”，参见2.4.4)，并引入涵盖公共政策目标 (如符合《巴黎协定》)、流程指引和披露等领域的细致报告要求。 ISSB与欧盟机构进行了合作，以尽可能实现准则与ESRS的一致性。

来源	类型	涵盖范围	要点
<p>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NFD)</p> <p>针对自然相关风险管理和披露的框架</p>	<p>叙述和指标</p>	<p>局限——仅涉及自然资本和生物多样性</p>	<p>TNFD于2022年3月发布了一份关于自然资本和生物多样性的框架草案。该草案将于2023年9月定稿。</p> <p>该框架与TCFD之间存在密切联系。</p>

附录二：过渡

本附录为之前采用其他框架的企业提供了总体指引。

ISSB的成立代表着各主要以投资者为重心的可持续报告机构的整合。然而，某些其他类型的可持续报告虽然不属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适用范围，但仍属重要。这些报告包括为满足公共政策和其他利益相关方需求所作的报告。ISSB的目标并非取代所有更广泛指引或更广泛可持续报告准则的来源，而是创建其他机构和各个国家或地区可作为依据的全球报告基准。

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所要求的信息允许与作为因其他目的而披露的信息在相同地方进行列报。但相关披露必须可清晰辨认，且不得被其他信息掩盖（参见第4.3部分）。

下图列示了当前企业可采用的两种不同的报告方式，以及在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后，这些报告方式将如何演变。以下报告方式不包括企业可能在网站上发布的、对其通用目的财务报告所包含信息进行补充的其他参考资料。

示例说明 1：
单一报告



示例说明 2：
单独的可持续报告



A2.1 采用TCFD建议的企业如何过渡

TCFD的资料²²包括建议的披露以及大量实务指引、辅导资料和说明性示例。准则与TCFD的11项建议披露高度一致，并汲取后者某些更详细的指引；但是，准则并没有重复阐述后者的实务应用指引内容。使用TCFD指引资料的企业仍需评估所作披露是否相关并符合气候披露准则的要求。

22. 2017年，TCFD发布了其最终报告《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的建议》(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并随附附录文件《实施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的建议》(Implementing the Recommendations of the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该附录随后于2021年进行更新)。年度现况报告以及其他实务指引资料对上述文件作出补充。整套指引可在[Publications |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fsb-tcdf.org\)](https://www.fsb-tcdf.org)网页中获取。

对于从完全遵循TCFD建议过渡至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企业, 主要行动包括:

领域	行动示例
通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保已制定适当的报告流程, 以便能够在财务报表发布的同一时间、就相同期间内的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不仅限于气候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进行报告 (参见附录四)。 • 针对所有主题设计适当的报告架构, 确保各主题可以与通用目的财务报告的其他领域 (包括财务报表) 联系起来。 • 具体就与气候有关的报告而言, 编制更细致的披露, 并使计算和列报的基础与气候披露准则的规定保持一致。 • 了解气候披露准则中以TCFD所建议披露为基础制定的领域。尤其是, 这些领域包括了作为战略一部分、对转型计划进行报告的方法 (参见3.3.3)、围绕适应能力的披露明确性 (参见3.3.5)、对温室气体排放和特定行业指标的报告 (参见3.5.3), 以及有关目标所要求的详细信息 (参见3.5.4)。
治理和风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确保治理和风险管理架构能够涵盖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披露。
战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执行严谨的评估, 识别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并识别应披露的重要信息。 • 考虑如何披露关于对非气候相关风险的适应能力信息。
指标和目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识别有效报告所有已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的数据方面要求。

A2.2 采用SASB准则的企业如何过渡

在许多方面, SASB所发布准则与采用准则的企业相关。

- ISSB鼓励企业在采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前, 先使用SASB发布的准则。
- 在识别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以及需要披露的重要信息时, 企业“应当”考虑SASB发布的准则 (参见第2.3部分)。
- 针对气候披露准则的特定行业指引与SASB发布准则中的气候相关指标相一致²³ (参见3.5.3)。
- ISSB计划在制定未来基于行业的要求时, 使用SASB发布的准则。

23. ISSB根据SASB发布的准则来制定气候披露准则的特定行业指引, 并在此基础上进行了更新, 以确保气候相关指标的国际适用性。根据这些变化, SASB发布的准则于2023年6月也进行了更新, 以确保与特定行业指引的一致性。

若采用SASB准则的企业之前未曾应用TCFD或其他叙述性报告框架,则企业将需要就与治理、战略和风险管理相关的更具战略性和流程相关的要求作出报告(参见本刊物第3章)。

A2.3 采用GRI准则的企业如何过渡

相较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按照GRI准则所作的报告目标更广泛——即,增强关于企业如何或旨在如何为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的透明度。为此,GRI准则的目的是帮助使用者了解企业对经济、环境和社会造成的最重大影响。因此,GRI准则旨在反映更广大利益相关方的需求。

许多按照GRI准则被识别为具有重要性的主题(即,由于这些主题对更广大利益相关方而言很重要),可能也会影响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因此对投资者而言可能也是重要的。然而,在所要求的信息类型方面可能存在差异。例如,投资者通常想了解企业对某个问题的风险敞口的重要程度,以及这一点与企业战略的其他方面将如何相互影响。这会让投资者能够了解该问题对企业的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其他利益相关方想要了解该主题如何影响其所处环境。

一般要求准则允许企业在识别有关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未涵盖主题的重要信息时考虑GRI准则(参见2.3.2)。

企业可能从用于管理业务的相同数据集和系统中获得两套准则所要求的信息。



在使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同时,使用GRI准则作为补充,将有助于在两大支柱架构下进行报告:

- 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作为通用目的财务报告的一部分,为以投资者为重心的报告提供支持;以及
- GRI准则继续(以单独报告、在线披露或作为GRI指数的形式)用于更广泛的可持续报告。

然而,在某些国家或地区(如欧盟),可能强制要求企业采用更广泛的方法,即在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纳入对其他利益相关方具有相关性的信息(与GRI准则的要求类似)以及对投资者具有相关性的信息。

对于当前采用GRI准则的企业,设计一套连贯的报告以满足现有及潜在投资者、贷款人和其他债权人以及企业需向其进行报告的其他利益相关方的需求非常重要。

当前GRI准则的企业的主要行动包括：

领域	行动示例
通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据当前按照GRI准则所作的披露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进行对比, 识别共同的披露领域、仅在GRI准则下相关的领域以及要求作出额外披露的领域。具体而言, 识别根据GRI准则需要报告、并按ISSB的方法评估为重要(因此需要根据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进行披露)的信息。• 了解并反映之前按照GRI准则未曾报告的、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下的要素——例如, 有关情景分析, 以及披露财务业绩、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所受影响的要求。• 设计整套适当的报告架构, 以在通用目的财务报告中纳入可持续相关财务披露(直接或通过交叉索引), 并为披露更广泛的可持续相关信息提供连贯的文档。• 确保已制定报告流程, 以便在财务报表发布的同一时间报告相同期间内的所有相关主题。
治理和风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保治理和风险管理架构能够涵盖所有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并与财务报告相关联。
战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执行严谨的评估, 以识别可以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这些风险和机遇包括单独或汇总起来相关的风险和机遇。
指标和目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确保当前报告的计量方法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下仍然适当。

附录三：温室气体排放

本附录简要介绍了温室气体排放的核算方法。

气候披露准则要求企业按照《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下的现行方法和指引来披露其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包括以下《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标准》²⁴。

-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核算与报告标准（2004年）》([Greenhouse Gas Protocol: A Corporate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2004\)](#))，简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为企业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提供了指引和方法。
-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价值链（范围3）核算与报告标准（2011年）》([Greenhouse Gas Protocol Corporate Value Chain \(Scope 3\)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Standard \(2011\)](#))，简称“《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针对范围3排放提供了进一步指引。

有关根据《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标准》测量温室气体排放的更多信息，请参见我们的《应用手册》([中文版](#) / [英文版](#))。

A3.1 范围1、2和3的温室气体排放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界定了三个排放“范围”。根据气候披露准则，企业需要对全部三个范围的排放进行报告。

- **范围1**：由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来源所产生的直接温室气体排放（例如，为企业的场所供暖所用燃料燃烧产生的直接排放）。
- **范围2**：由企业所消耗的外购电力（包括蒸汽、热力及冷却）产生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例如，购买的自用电力）。外购电力是指购买的或纳入企业组织边界的电力（包括蒸汽、热力及冷却）。
- **范围3**：范围2排放中没有涵盖的、发生在企业价值链上游和下游活动中的所有间接排放。《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列出了15类范围3排放（参见下文A3.3）。

上述3个范围的排放均包括7种温室气体：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一氧化二氮（N₂O）、氢氟碳化物（HFCs）、三氟化氮（NF₃）、全氟化碳（PFCs）、以及六氟化硫（SF₆）。为方便比较，上述七种排放均按全球变暖潜势值转换为二氧化碳当量（CO₂e）。

A3.2 设定边界

在制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编制基础时，企业确定其**组织边界**和**运营边界**，以便能够在一致和可比的基础上确定纳入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的项目。

24. 本刊物中，《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和《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统称为《温室气体核算体系标准》。

组织边界

企业的**组织边界**决定了由企业拥有或控制,并划入范围1和范围2排放的排放产生活动有哪些。《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要求使用下述三种方法之一来一致地确定组织边界

- 股权比例法:根据所拥有的股权百分比纳入相关排放。
- 财务控制法:如果企业拥有财务控制权,则纳入相关排放。当企业能够主导财务和运营政策以获取经济利益时,则拥有财务控制权。当企业拥有共同财务控制权时,则按照股权比例纳入。
- 运营控制法:如果拥有运营控制权,则纳入相关排放。若企业能全权决定引入和实施自身运营政策,则拥有运营控制权。

《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企业标准》中股权比例法、财务控制法和运营控制法的定义可能与财务报告准则中使用的定义不同。

运营边界

确定组织边界后,企业需要界定**运营边界**,以确定与企业所拥有或控制活动相关的直接或间接排放。企业应识别会产生直接或间接排放的业务和来源,并决定将哪些业务和来源归入间接(范围3)排放。

根据所选的组织边界,某些投资的排放可能归入运营边界的不同类别(即范围1、2或3)。例如,当某项投资被识别为属于组织边界范围之外(而非之内)时,其排放将归入范围3中(否则将归入范围1或2中)。如果该投资属于组织边界范围之内,则某些排放将被归入范围1或2中。

A3.3 范围3排放的类别

气候披露准则中对范围3排放的定义包括以下15个类别的排放。这些类别与《温室气体核算体系:价值链标准》相一致。根据气候披露准则,企业需要披露以下哪些类别包含在其范围3排放的计量中。

上游	下游
1 - 外购商品和服务	9 - 下游运输和配送
2 - 资本商品	10 - 已售产品的加工
3 - 与燃料和能源有关的活动(未包括在范围一或范围二中的部分)	11 - 已售产品的使用
4 - 上游运输和配送	12 - 已售产品的报废处理
5 - 运营中产生的废弃物	13 - 下游租赁资产
6 - 商务差旅	14 - 特许经营
7 - 员工通勤	15 - 投资
8 - 上游租赁资产	

附录四：付诸实践

本附录列示了应用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时的若干实践考虑因素，详见第1.6部分。

为满足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披露要求，企业需要制定清晰的报告战略，并依赖足够严谨的流程和控制措施来及时生成高质量信息。

基于第1.6部分所识别的行动，企业需要考虑的三个领域为：

- 跨职能协作 (参见 A4.1)；
- 数据收集和报告完结流程 (参见 A4.2)；以及
- 内部鉴证框架 (参见A4.3)。

A4.1 跨职能协作

有效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依赖于将可持续相关主题嵌入业务运营各个环节的完善流程。企业可通过董事会领导的有效治理架构，辅以跨职能团队的统筹、协作和履职，提高报告质量。可持续报告流程涉及的重要团队可包括：

团队	职责
可持续发展	提供可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方面的专业知识
财务	提供财务报表完结流程、财务报表的关联性以及未来财务影响建模方面的专业知识
战略	提供与可持续相关事项如何影响企业战略以及某些场景对业绩影响的专业知识
风险管理	提供风险管理方面的专业知识，包括如何在更广泛的业务和战略重点中融入风险管理
信息技术	提供有关当前及未来数据和系统的专业知识
投资者关系	提供与投资者沟通方面的专业知识
法务	监控现有法规或新法规的合规动态
内部审计	审查并测试流程和控制措施，提供质量防线
其他核心职能（例如，人力资源和薪资）	提供有关政策、方案、薪酬和激励措施或社会相关数据的背景资料

在跨职能协作方面,企业应根据其治理架构清晰界定并有效沟通职务和责任,以便各团队和个体理解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整体目标,并切实履行自身职责。为此,许多企业需要转变目标运营模式,以满足增加的报告要求。

董事会负责就管理层为实现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目标所作的努力和正采取的战略行动进行问责和监督。鉴于准则对报告信息提出的透明度要求,企业应侧重关注报告这一活动。董事会和管理层必须具备必要的知识和技能,以便有效监督和审查可持续相关的财务信息、流程和控制措施。

企业可能要考虑如何培训或招聘具备可持续发展相关知识的董事会成员和管理人员。

A4.2 数据收集和报告完结流程

要在发布财务报表的同时一并报告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企业会面临多种挑战,包括:数据不完整、外部数据的来源不确定或质量不稳定,需要作出复杂的估计,数据整理流程耗时过长等。

提升的数据收集要求将对缺乏准备的企业造成更大冲击。应对的关键在于了解和记录整个价值链中新数据流的来源,并监控收集用于披露指标的内外基础数据的可靠性。为此,企业可能需要设计和实施适当的控制措施,并测试其有效性。企业可利用现有财务报告流程和控制措施来创建审计监控轨迹(如可能)。

随着报告流程的不断发展和成熟,企业可能需要考虑使用新工具。例如,随着报告经验的不断累积,企业可能提高其排放量计算的复杂程度和/或实现其数据整理和计算过程的自动化。

企业需要就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设计或实施有效的报告流程,并采取适当的控制措施,以及时报告准确的数据。与财务报告类似,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也需要具备有效的报告完结流程,包括待披露信息的审查和报告的定稿。

A4.3 内部鉴证框架

负责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个人或机构需要认可所生成和发布的信息。风险管理和合规团队与内部审计的全程协作对于提高置信度至关重要。

企业需要在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过程中考虑诸多领域的风险(即可能出现的问题),例如:

- 对第三方数据的控制;
- 估计和假设;
- 政策和程序;以及
- 信息技术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

考虑风险后,企业可以绘制流程图并评估控制措施。报告流程中关键控制措施的持续有效对于实现投资者层面的报告至关重要。内部审计可能要制定控制措施的测试战略,以确定基于风险评估的监控水平,并清晰记录对任何所用流程和控制措施进行的有效性评估。

持续监测已识别控制缺陷有助于改善控制环境并就必要的监督为负责机构或个人提供信息。

附录五：词汇表

A5.1

关键术语

本刊物使用了以下关键术语：

披露主题	披露主题 列载于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和SASB发布的准则中，与特定行业内企业的业务活动所产生的特定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相关联。
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通用目的财务报告 提供有关企业的信息，这些信息有助于投资者作出与向该企业提供资源相关的决策。通用目的财务报告包括财务报表和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还可能包含管理层评论的其他信息。
投资者	本刊物中，“ 投资者 ”是指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的主要使用者——即，企业的潜在和实际投资者、贷款人和其他债权人。
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	本刊物中，使用“ 投资者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评估 ”来讨论投资者对企业短期、中期和长期的未来净现金流入的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对经济资源的管理作出的评估。这些评估使得投资者能够作出向企业提供资源或影响管理层行动的决策。
重要的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重要信息)	如果漏报、错报或掩盖某一信息，可以合理预期将影响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的主要使用者基于该报告(提供了有关特定报告实体的信息)作出的决策，那么此项信息具有重要性。
前景	企业的短期、中期和长期现金流量、融资渠道和资本成本。
报告主体	报告主体 编制通用目的的财务报表，且财务报表与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的报告主体应相同。 如果报告主体是企业集团，则根据准则，其合并财务报表和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均将针对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编制。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向投资者提供可以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所有 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的有关信息，提供了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要求披露的完整信息。

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源自企业对资源和关系的依赖和影响。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要求企业披露可以合理预期会影响其短期、中期和长期的现金流量、融资渠道和资本成本的所有 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的相关信息。这些风险和机遇可被称作“可以合理预期会影响企业前景的 可持续相关风险和机遇 ”。这些风险和机遇可能是管理层在企业管理过程中会监控和管理的可持续相关事项。
可持续报告	本刊物中, 可持续报告 是指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 ,以及为满足更广大利益相关方需求而提供的披露(例如,按照GRI准则所作的报告)。详情参见 第2.4部分和附录二 。
价值链	价值链 包括与企业的商业模式和所处外部运营环境相关的所有互动、资源和关系,包括与企业自身内部(例如,人力资源)、与供应、营销和分销渠道,以及与外部环境(例如,融资、地理、地缘政治和监管环境)的互动、资源和关系。

A5.2 缩略词

本刊物使用了以下缩略词：

CDSB	气候披露准则理事会 (Climate Disclosure Standards Board)
ESRSs	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 (European 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GHG	温室气体 (Greenhouse gas)
GICS	全球行业分类体系 (Global Industry Classifications System)
GRI	全球报告倡议组织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IOSCO	国际证监会组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Securities Commissions)
IASB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ISSB	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International Sustainability Standards Board)
IIRC	国际综合报告委员会 (International Integrated Reporting Council)
NDCs	国家自主贡献 (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s)
PCAF	碳核算金融联盟 (Partnership for Carbon Accounting Financials)
SASB	可持续核算准则委员会 (Sustainability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
SBTi	科学碳目标倡议 (Science Based Targets initiative)
SCM	利益相关方资本主义指标 (Stakeholder Capitalism Metrics), 由世界经济论坛制定
SICS	可持续工业分类系统 (Sustainable Industry Classification System)
TCFD	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NFD	自然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 (Task Force on Natur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VRF	价值报告基金会 (Value Reporting Foundation), 负责综合报告框架和SASB发布的准则
WEF	世界经济论坛 (World Economic Forum)
WWF	世界自然基金会 (World Wide Fund for Nature)

示例清单

标题	章节
示例1A — 供应链风险	2.2
示例1B — 供应链风险	2.3.2
示例 2 — 识别复杂企业或企业集团适用的披露主题和指标	2.3.2
示例 3 — 重要信息(显著变化与轻微变化)	2.4.1
示例 4 — 汇总风险信息	2.4.2
示例 5 — 关于某地特定风险的分解信息	2.4.2
示例 6 — 界定时间范围	3.3.1
示例 7 — 公用事业公司识别出的气候相关风险	3.3.1
示例 8 — 对电子产品制造商的价值链产生的影响	3.3.2
示例 9 — 商业房地产企业的转型计划	3.3.3
示例 10 — 当前和预期影响:新政策的出台	3.3.4
示例 11 — 预期影响:无法量化的影响	3.3.4
示例 12A — 温室气体排放的组织边界	3.5.2
示例 12B — 范围3温室气体排放披露	3.5.2
示例 13A — 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的关联性	4.2.2
示例 13B — 通用目的的财务报告中的关联性	4.2.3
示例 14 — 对具有不确定性的估计所作的披露	5.4
示例 15 — 估计变更:披露比较数据	5.7
示例 16 — 范围3排放估计发生变更	5.7

关于本刊物

本刊物由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 (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 编制。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是 KPMG IFRG Limited 的一部分。

本刊物考虑了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 (ISSB) 于 2023 年 6 月发布的《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1 号——可持续相关财务信息披露一般要求》和《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2 号——气候相关披露》的要求。

企业需要进一步分析和解释, 并根据企业的事实、情况和交易来考虑《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1 号》和《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2 号》的影响。本刊物所含信息是基于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的初步观察, 而这些观察可能会在日后发生变化。因此, 不论是本刊物还是毕马威发布的其他刊物, 均不能代替相关准则和解释公告的原文。

本刊物所含示例仅用作说明用途, 并非旨在帮助企业以列举的某种可能格式或方法来编制和列报 IFRS 可持续披露准则规定的可持续相关财务披露。实例中所包含的信息仅供一般参考用, 并非针对任何特定企业的个别情况而提供。

致谢

我们谨此向本刊物的主要作者表示衷心感谢。他们是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的成员: Qudaija Bhayat、Toshiyuki Bukawa、Matt Chapman、Gordon Crerar、Gina Desai、Trevor Gibbons、Arlene Joseph、Sinéad Slattery 和 Helena Watson。

此外, 我们还要感谢毕马威企业与可持续报告全球专题小组的成员对本刊物作出的贡献:

Sarah Bagnon	法国
Tom Brown	英国
Maura Hodge	美国
Jeff King	加拿大
David Littleford	英国
Nick Ridehalgh	澳大利亚
Julie Santoro (副主管)	美国
Marco Schuit	荷兰
Serene Seah-Tan	中国香港
Tomokazu Sekiguchi (副主管)	日本
Volker Specht	德国
Mark Vaessen (主管)	荷兰
Simon Weaver	英国

其他前沿资讯及资料

在LinkedIn上关注“KPMG IFRS”，或访问kpmg.com/ifrs，了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最新资讯。

无论您是刚接触还是正在使用IFRS会计准则和IFRS可持续披露准则，您都能通过上述方式找到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最新发展的简明概要、复杂要求的详细指引，以及披露范本与披露资料一览表等实用工具。



IFRS Today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热点
探析)
博客、播客和视频




News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动态)
查看毕马威发布的有关
IFRS会计准则和IFRS®可持
续披露准则的所有咨询



**气候变化财务报告资源
中心**



可持续报告资源中心



财务报告

**Insights into IFRS®(《剖
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协助您在处理实际交易
和安排时运用IFRS会计
准则



财务报表指南
披露范本与披露资料一览表



新生效准则
使用我们的网页工具创
建定制化列表



促进财务报告更好地沟通



可持续报告

温室气体排放报告



ESG报告准备工作



欧洲可持续报告准则



美国ESG报告现状



如果您希望了解更多有关会计、审计和财务报告的指引及文献等英文刊物，请访问毕马威的 Accounting Research Online (会计研究在线)。当今世界瞬息万变，这项网上订阅服务可协助您随时了解最新资讯。现在访问aro.kpmg.com完成注册，即可享受30天的免费试用。

kpmg.com/ifrs

刊物名称:《可持续报告——一般要求和气候相关要求》

刊物编号: 137849

发布日期: 2023年7月

© 2023 KPMG IFRG Limited是一家英国担保有限公司。版权所有, 不得转载。

© 2023本刊物为KPMG IFRG Limited发布的英文原文“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 General and climate-related requirements”(“原文刊物”)的中文译本。如本中文译本的字词含义与其原文刊物不一致,应以原文刊物为准。原文刊物的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均归KPMG IFRG Limited所有,原文刊物的所有译本/改编本的所有相关权利亦归KPMG IFRG Limited所有。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是KPMG IFRG Limited的一部分。

毕马威是指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内的全球性组织或一个或多个成员所,它们都是独立的法人实体。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是一家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并不对客户提供服务。有关毕马威架构的更多详情,请访问kpmg.com/governance。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本刊物包含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IFRS® Foundation)的版权©资料。版权所有,不得转载。KPMG IFRG Limited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许可,转载相关资料,转载和使用权受到严格限制。更多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及其资料使用权的信息,请访问www.ifrs.org。

免责声明: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概不对任何人士因本刊物或本刊物任何译本而产生的索赔或任何性质的损失(包括直接的、间接的、附带损失或间接损失、惩罚性损害赔偿、罚款或成本)承担任何责任,无论是在合同纠纷、侵权还是其他方面(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疏忽行为或不作为责任)。

本刊物所载资料不构成任何建议,亦不应替代具有适当资质的专业人员所提供的服务。

“ISSB™”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商标。“IFRS®”、“IASB®”、“IFRIC®”、“IFRS for SMEs®”、“IAS®”和“SIC®”为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注册商标。KPMG IFRG Limited根据许可证包含的条款和条件予以使用。如需了解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的商标正在哪些国家/地区予以使用和/或已经注册,请联系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